

廣西政報

● 传达政令

● 宣传政策

● 指导工作

● 服务社会



宜州市刘三姐广场喷泉 杨茂洋摄

1999

1999

9 0001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1999

横县公安局



罗名进局长（左）和杨有群政委（右）在研究工作



装备先进的 110 指挥中心



快速反应，图为 110 警务大队紧急出警



0002

抓好公安队伍建设是横县公安局队伍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图为民警进行军事训练的情景。

1998年，横县公安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大精神，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积极开展严打斗争，进一步加强公安行政管理，全面推进公安工作，确保一方平安。1998年，在全体公安民警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很好的成绩，全县的刑事案件和治安案件比上年有较大幅度下降，其中，刑事案件下降13.5%，治安案件下降40.2%。年内，全县刑事案件立案620起，破获532起，破案率为85.8%，其中重大刑事案件立案264起，破获213起，破案率为80.7%；治安案件立案1036起，查处1091起，查处率为98.4%。共查获各类犯罪团伙83个，成员262人；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701名，抓获逃犯65人，有力地打击了违法犯罪分子，为横县的经济建设创造了一个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在做好各项公安工作的同时，认真抓好队伍建设，广泛开展执法大检查和队伍集中教育整顿活动，开展“形象工程”建设，建立各项规章制度，实行队伍管理制度化。年内，全局共有5个单位荣立集体三等功，3个单位被授予区、地先进集体称号，有10人荣立个人三等功，107人获嘉奖，有1人入选“全区百名破案能手”。该局还被评为1998年度全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先进单位。



图为原公安厅厅长林超群与横县公安局领导班子合影。左起：朱新勇副政委、黄铁流副局长、闭克彦副局长、杨有群政委、原区公安厅厅长林超群、罗名进局长、蒙奇德副政委、何平副局长、陈通副局长

（本版图文由横县公安局提供）



广西政报
(旬刊)

法规政策·注意保存

1999年第9期
(总第496期)

3月31日出版

· 国 办 发 ·

-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卫生部关于
做好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工作意见的通知
(国办发[1999]15号) (3)
-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科技部等部门
关于国家经贸委管理的10个
国家局所属科研机构管理
体制改革意见的通知
(国办发[1999]18号) (5)
-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版权局
关于不得使用非法复制的
计算机软件通知的通知
(国办发[1999]19号) (7)

· 桂 发 ·

- 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 1999年
农业和农村工作要点
(桂发[1999]5号) (7)

· 桂 政 发 ·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
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
基本建设使用计划管理
暂行办法的通知
(桂政发[1999]20号) (11)
- 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自治区农业厅
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厅关于
加强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
建设意见的通知
(桂政发[1999]21号) (12)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我区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步伐
全面实行行政首长
责任制的通知
(桂政发[1999]22号) (13)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全区
扫盲先进单位和先进
工作者的决定
(桂政发[1999]23号) (20)

· 桂政办发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
自治区老龄委关于我区
开展庆祝国际老年人
年活动意见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27号) (24)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成立自治区青少年保护
委员会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29号) (25)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认真做好 1999 年小额
信贷扶贫工作
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30号) (26)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做好我区工业统计制度
改革工作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31号) (28)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调整自治区治理乱收费
减轻企业负担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
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34号) (32)

注:桂政办发[1999]33号为密件,不登本刊。

(本期有删减)

编委会主任:潘鸿权

副主任:黄克贵 农立进
涂运彪 陆世降 韦显凤
唐建丰

编委成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韦 健 韦可耀 韦志飞
王冬娇 李志华 李应适
李家才 朱嘉新 何必营
邱小敏 陈南波 陈钦彬
苏斯平 张 华 黄家麒
黄积卓 蒋炳穗 蒙林坚
廖明礼

主 编:陈南波

副 主 编:蒙林坚

内文责任编辑:唐 芳

主办单位:自治区人民政府
办公厅

编辑出版:广西政报

发 行:全国各地邮政局
(所)

地 址:南宁市民生路2号
政府大楼103、105、160室

邮政编码:530013

主编电话:(0771)2808801

副主编电话:2613762

传 真:2610514

印 刷:自治区政府办公厅
印刷厂

刊 号:ISSN1002-3496
CN45-1015/D

本刊邮发代号:48-99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卫生部关于 做好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意见的通知

国办发〔1999〕1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卫生部《关于做好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的意见》已经国务院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二月三日

关于做好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的意见

（卫生部 一九九九年一月二十日）

提高人口素质，是与控制人口数量同样重要的一项工作，是实行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所要达到的重要目标，也是实现我国跨世纪宏伟蓝图的基本保障。提高人口素质，要从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做起。今天的儿童是21世纪国家建设的主要力量，他们出生时的健康水平，关系到中华民族的兴旺发达。为保护和增进新生儿健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提出如下意见。

一、提高出生人口素质面临的状况

建国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在党和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经过全社会的共同努力，我国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取得了显著成就。目前，全国已有各级妇幼保健机构和县级计划生育服务机构5000多所，1.5万所县级以上医院设有妇产科和儿科，妇幼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网络遍布城乡。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积极参与，通过广泛深入的宣传教育，广大干部、群众对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认识逐步增强。通过加强科学研究，完善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技术水平不断上升，母婴保健工作逐步纳入法制化管理轨道。通过开展婚前保健、孕产期保健和新生儿保健，实行全民食用合格碘盐和为特需人群合理补碘等防治地方病措施，大力治理环境污染，使先天畸形和智残发生率有较大幅度下降。婴儿死亡率由建国前的200%下降到1995年的31.4%，达到发展中国家的先进水平。实践证明，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工作，对提高中华民族的人口素质，促进家庭幸福和社会进步，发挥了重要作用。

同时也要看到，我国出生人口素质仍然面临着不少问题和新的挑战。据有关研究测算，我国每年约有

20万~30万肉眼可见先天畸形患儿出生，加上出生后数月 and 数年才显现出来的缺陷，先天残疾儿童总数高达80万~120万人，约占每年出生人口总数的4%~6%。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我国自然环境缺碘，在严重缺碘地区，碘营养不良儿童智商明显低于正常值；在高氟地区，氟斑牙、氟骨症严重影响儿童生长发育；因环境污染导致相当数量的儿童智力不同程度地受到铅及一些有害物质的危害；职业性危害、风疹病毒等感染对孕产妇和胎、婴儿健康的不良影响，尚未得到根本控制；吸毒、性病、艾滋病的危害呈上升的趋势；一些接生人员技术水平不高，新生儿窒息和产伤仍是造成新生儿出现脑瘫、癫痫和智力低下等的重要原因；在贫困地区和一些少数民族地区，直系血亲或者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婚配现象依然存在，遗传病发生率较高。特别需要指出的是，一些地方对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还没有引起足够重视，有关法律政策尚未认真贯彻落实，有关部门还没有形成合力，经费投入不足，影响了出生人口素质的提高。上述问题应该引起各方面的高度重视，有针对性地采取各种措施，进一步做好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工作。

二、目标和原则

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的主要目标：

根据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战略部署，认真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管理条例》、《女职工劳动保

护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力争使高发致残、致畸的出生缺陷发生率有较大幅度下降，努力消除因围产因素、孕期及哺乳期妇女缺碘所导致的儿童智力损害，提高出生婴儿的体质和智能。

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应遵循的原则：

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应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遵循以下基本原则：一是正确处理经济发展与人口的关系，在控制人口数量的同时，把提高人口素质工作摆到重要位置。在各级人民政府领导下，各级卫生、计划生育及其他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要齐抓共管，实行综合治理。二是从我国国情出发，因地制宜、分类指导，以广大农村为重点，扶持边远贫困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三是以可以预防的严重与高发的先天性疾病为重点，采取科学的预防对策和措施。四是依靠科技进步，加强遗传、生殖保健领域的科学研究和应用，开发、引进适宜技术和新技术。

三、具体要求和措施

(一) 加强科学知识的宣传教育，使广大干部群众重视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

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充分利用广播、影视、报刊、文艺等传播媒介，大力宣传党和国家的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普及有关科学知识，增强广大干部和群众对提高出生人口素质重要意义的认识和自我保健能力。特别要结合“九亿农民健康教育行动”加强对农村育龄妇女的宣传教育。各有关部门要组织力量广泛开展宣传和咨询活动。要依托社区积极开展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宣传和服务，使其深入家庭、深入群众。通过新婚学校、孕妇学校、人口学校等多种形式，开展面对面的教育。广泛宣传婚前医学检查、孕产期保健和新生儿保健的科普知识，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制止不科学的宣传和商业性广告。

(二) 认真开展婚前医学检查、产前诊断、遗传咨询和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

规范婚前医学检查、产前诊断、遗传咨询和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的内容和标准。开展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和新生儿疾病筛查的机构，必须符合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条件和技术标准，并由卫生行政部门依法许可，检查项目收费标准要严格执行有关规定，主管部门要定期进行监督和管理。加强对医务人员的培训，提高其专业技术水平和工作质量。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有关禁止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结婚等规定，对不符合规定者，民政部门不予登记。要逐步扩大婚前医学检查的覆盖面。

(三) 加强孕产期保健，大力提倡住院分娩。狠抓产

科质量，减少产伤和新生儿窒息发生。

认真贯彻落实《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改善女职工劳动条件，加强对孕期女工的合理照顾和保护，严禁育龄妇女从事有毒有害等作业。

提高孕产妇系统管理率和住院分娩率。积极动员具有高危因素的产妇到医疗保健机构定期检查、住院分娩。

加强产科质量管理，特别要加强乡镇卫生院产科建设。建立逐级转诊制度。城市二、三级医院、妇幼保健院要认真落实对口支援，组织医务人员下乡服务，帮助乡镇卫生院培训人才，加强产科和儿科的管理，做好高危孕产妇、新生儿的转诊与急救工作。

(四) 积极预防影响出生人口素质的疾病。

落实除高碘地区外全民食用合格碘盐的措施。强化碘盐出厂检测制度，加强对食盐市场流通领域的管理，严禁不合格碘盐的销售，严厉打击生产销售伪劣碘盐及补碘药物的非法行为。缺碘地区要严格执行《口服碘油丸要则》，在医生指导下，为特需人群服用碘油丸。严禁利用补碘牟取私利，损害人民群众健康，情节严重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各级医疗保健机构要逐步将孕产妇、新生儿碘营养水平和血铅化验列为孕产期常规临床检验项目。加大高氟、高砷地区改水、改灶力度，改善饮用水质量。在全国推广车用汽油无铅化，全面治理汽车尾气污染，严格控制污染物的排放，努力减少铅等有毒有害物质导致的儿童智力损伤；加强工业污染防治和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使居民生活环境逐步达到国家环境质量和卫生标准。继续加强儿童计划免疫工作，普及乙肝疫苗的接种。

(五) 依靠科技与教育，提高母婴保健科技水平。

有关科研院所、大专院校要加强与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相关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要针对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中存在的亟待解决的重大问题，组织全国有关的科研机构、科研人员集中力量，协同攻关。要切实加强有关的重点学科和重点实验室的建设。当前要重点开展防止围产期缺血缺氧性脑损伤、降低新生儿窒息致残率、孕期疾病和用药对胎儿生长发育影响、环境和营养因素对胎儿及儿童生长发育影响及简便易行的尿碘、血铅检测方法等科学研究工作。

要重视科技成果的推广及应用，积极推广一些简便易行、效果较好的适宜技术，使人民群众真正受益。

要加强与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相关的高、中等医学专业教育和在职教育，加强岗位培训，提高专业队伍的整体素质，要将这方面符合条件的学术、技术带头人纳入全国“百千万人才工程”。进一步加强国际技术合作与交流，积极引进、吸收国外遗传、生殖领域的先进技

术和管理经验。

要培养一支合格的、稳定的监测队伍，建立切实可行的监测评估制度与常规报告制度，及时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的对策与建议。

（六）增加投入，提高资金利用效益。

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应根据需要和可能增加对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的投入，并随着经济发展逐步加大投入。采取多种形式，多渠道筹集资金，提倡和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个人捐资，支持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积极争取国际合作与援助。要切实加强对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利用效益。

四、进一步加强领导

各级人民政府要把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作为一件大事来抓。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是各级人民政府义不容辞的责任。只有出生的孩子都是比较健康、聪明的，我们的民族和国家未来的发展才有希望。各级人民政府要重视并切实加强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的领导，加大执法力度。要把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工作纳入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建立目标管理责任制。贫困地区要把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纳入当地政府的扶贫攻坚计划，统筹安排。各级人民政府要定期听取本地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进展情况的报告，并接受同级人民代表大会的监督与指导。

政府各有关部门要同心协力做好工作。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工作是一项复杂的社会系统工程，各级人民政府要进一步明确各部门的工作职责，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共同做好这项工作。各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各司其职，各尽其责。

计划、财政、科技、人事等部门要为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积极创造条件，给予必要的支持。卫生、计划生育、民政、环保、教育、劳动保障、轻工等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做好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工作。卫生部负责制定全国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的规划、规章制度和技术服务标准，组织有关科研计划的实施与适宜技术的推广。地方各级卫生行政部门负责对辖区内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综合管理、业务指导和服务质量监督，努力提高当地技术服务能力与水平。在区域卫生规划的原则指导下，充分发挥技术指导机构和服务网络的作用，提高服务水平。

积极发挥社会团体的作用。充分发挥工会、妇联、残联等社会团体及有关科技学术团体的作用，广泛开展宣传工作，动员全社会的力量，积极支持、参与各种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活动。

充分调动有关科学技术人员的积极性。要关心和爱护他们，改善他们的工作、学习和生活条件。对在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中做出重大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工作是一项长期、复杂和艰巨的任务，必须持之以恒地认真抓，不能有丝毫的马虎和松懈。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根据本意见的精神，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做好工作，努力提高我国的出生人口素质。

主题词：卫生 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科技部等部门 关于国家经贸委管理的 10 个国家局所属 科研机构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的通知

国办发〔1999〕1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科技部、国家经贸委、国家计委、财政部、税务总局、中编办《关于国家经贸委管理的 10 个国家局所属科研机构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已经国务院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按此组织实施。

为搞好这项改革工作，各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统筹规划，精心组织，密切配合，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支持改革并努力做好各项工作。国家经贸委和 10 个国家局要负起责

任,把各项工作做细做好,特别是要认真解决好离退休人员的社会保障和分流人员的安置问题,深入细致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确保平稳过渡和改革的顺利进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二月二十二日

关于国家经贸委管理的 10 个国家局所属 科研机构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

科技部 国家经贸委 国家计委
财政部 税务总局 中编办
(一九九九年二月十一日)

国家经贸委管理的 10 个国家局所属 242 个科研机构经过多年的发展,在科研开发、成果转化等方面都取得了很大成绩,为国民经济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但是,也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共性问题,如独立于企业外运行的科研机构过多;条块分割导致机构和专业重复,力量分散;尚未建立起“开放、流动、竞争、协作”的机制,内部缺乏活力;投入强度低且分散,共性技术、关键技术创新少;与企业技术开发结合少、成果转化难等。为适应国务院机构改革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对这些科研机构管理体制进行改革。现就国家经贸委管理的内贸局、煤炭局、机械局、冶金局、石化局、轻工局、纺织局、建材局、烟草局、有色金属局等 10 个国家局所属的 242 个科研机构的管理体制改革提出以下意见:

一、对国家经贸委管理的 10 个国家局所属的 242 个科研机构的管理体制进行改革,是国务院机构改革的重要内容,也是科技体制改革的重大步骤。这次改革的指导思想是: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以推进科技与经济紧密结合为目标,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速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的建设。通过改革,推动科研院所转制,进入市场,增强科研院所活力,促进科技成果的产业化,为国家和当地经济建设、社会发展服务。

二、这些科研机构可以从实际情况出发,自主选择改革方式,包括转变成企业、整体或部分进入企业、转为中介机构等。鼓励科研机构转制为科技型企业,经国家批准继续保留事业单位性质的少数科研机构,也要引进企业运行机制。按照属地化原则,这些科研机构管理体制改革后原则上由地方管理。科研机构转

制后,要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法人注册登记。整个改革工作在今年上半年完成。在转制的过渡期内,日常工作以国家经贸委和 10 个国家局为主。

三、对转制的科研机构,给予以下优惠政策:(一)原有的正常事业费继续拨付,主要用于解决转制前的离退休人员的社会保障问题。其他人员的社会保障参照国家对企业职工的社会保障政策执行。(二)享受国家支持科技型企业的待遇。(三)5 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免征技术转让收入的营业税;免征科研开发自用土地的城镇土地使用税。(四)基本建设项目经费,由国家经贸委和有关国家局商国家计委确定投资基数,给予适当支持。(五)赋予外贸进出口权。(六)参加国家科研课题和项目的申请、竞标享有与其他科研机构同等的权利。(七)已经批准的科研课题和项目继续按原计划实施。

四、科研机构在转制过程中,也要加快内部管理体制改革。要减人增效,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益,建立“开放、流动、竞争、协作”的新机制,增强技术创新能力,多出人才,多出成果。

五、管理体制 reform 工作由科技部牵头,会同国家经贸委以及国家计委、财政部、外经贸部、中编办、税务总局、工商局等部门,研究提出 10 个国家局所属科研机构管理体制改革的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少数大型科技型企业及科研机构的管理办法),报国务院批准后组织实施。

主题词:科技 体制 改革 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版权局 关于不得使用非法复制的 计算机软件通知的通知

国办发〔1999〕19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经国务院批准，现将《国家版权局关于不得使用非法复制的计算机软件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二月二十四日

国家版权局关于不得使用 非法复制的计算机软件的通知 (一九九五年八月二十三日)

为了有效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贯彻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决定》，保护中外著作权人的合法权利，为计算机软件的开发、生产和经营提供良好的社会环境，促进我国对外经济、贸易、科技、文化

合作，任何单位在其计算机系统中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计算机软件。

主题词：外贸 版权 通知

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 1999年农业和农村工作要点

桂发〔1999〕5号

(1999年2月15日)

自治区党委七届六次全会根据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精神，结合我区农业和农村工作的实际，制定了我区农业、农村跨世纪发展“1234610”工作思路。全区各级党委、政府以及从事农业和农村工作的同志，要坚定地担负起这一光荣而艰巨的历史责任，努力完成自治区党委七届六次全会提出的各项任务。

改革开放以来，我区农业和农村经济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正在发生着新的变化。全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高，农产品供给总量基本平衡，有的农产品出现结构性过剩；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对农产品质量提出更高的要求；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农业的发展受到资源和需求双重约束，乡镇企业也受到了日趋突出的需求制约；扩大对外开放和加快城乡一体化进程，农村经济与整个国民经济乃至世界经济的联系

更加密切。这种阶段性的变化，决定了我区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发展，必须由市场来决定产量，由优质化、多样化的需求来决定品种结构和质量。在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转折时期，我们既面临着严峻的挑战，又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遇。各地一定要认清形势，把握我区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趋势，抓住机遇，把经济增长切实转到以质量、效益为中心的轨道上来，开拓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新的领域，开辟农民收入新的来源，使农业和农村经济在新的台阶上继续保持旺盛的发展活力，为扩大内需、开拓国内市场、促进我区国民经济持续发展发挥积极的作用。

1999年我区农业和农村工作总的要求是，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稳定

党在农村的基本政策，深化农村改革，全面实施自治区党委提出的我区农业和农村跨世纪发展的“1234610”工作思路，着力抓好增加农民收入和保持农村稳定这两件关系全局的大事，确保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农村稳定。主要任务：农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6%；粮食生产要在上年增产的基础上做到产量略有增加，粮食的品质有所提高；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加200元以上；再解决100万农村贫困人口温饱问题，基本实现“八七”扶贫攻坚目标；实施农业和农村工作6大基础工程取得阶段性成果，农业和农村的10项工作有新的进展。

一、正确领会和把握我区农业和农村跨世纪发展的“1234610”工作思路，并把这一思路变成各级干部和广大群众的具体实践

自治区党委七届六次全会通过的《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农业和农村工作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意见》，也就是“1234610”工作思路，是自治区党委作出实施“三大战略、六大突破”决策之后，在世纪之交又一次作出的事关全局的重大决策。这一工作思路，是自治区党委根据十五大、十五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我区农业和农村工作实际，为实现跨世纪发展目标提出来的，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努力实践这一工作思路，是我区实现农业和农村跨世纪发展目标的唯一正确的选择。“1234610”工作思路，是一个完整的体系，既明确了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重要战略地位，提出了跨世纪发展目标，又制定了推进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重大政策措施；既突出了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重点，提出要实施六大基础工程，又统筹兼顾，要求认真抓好10项工作。这一思路的各个部分是相互联系、相辅相成的一个整体，不能分割。各地要在正确领会和全面把握“1234610”工作思路的基础上，结合当地的实际，把这一工作思路具体化，形成有目标要求，有项目内容，有组织措施，有保障政策，有奖惩制度，有组织领导实施方案。在制定和落实实施方案时，一定不要走样，带领群众真抓实干，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务求今年农业和农村工作取得新的进展。

二、千方百计实现农民增收的目标，努力增加县乡财政收入

要把增加农民收入作为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作为今年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重点之一，各地都要想方设法增加农民收入。“1234610”工作思路要求，今后5年内农民人均纯收入每年增加200元以上。这是一个积极稳妥的目标，各地必须适应农业发展阶段性变化的要求，确立新的思路，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实现。基础好的地方，农民收入增幅应更大一点；基础比较差的地方，也要创造条件努力实现这一目标。要在农村中大力推广先进种养技术和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引导农民从种养大众化品种为主转向种养名特优新品种为主，搞好农产品加工，努力提高农产品质量，实现农产品多层次开发增值。要大力开拓农产品市场，通过健全农产品交易市场体系和

农产品流通服务体系，鼓励发展以农民为主体的农产品销售队伍，支持农民组织起来进入流通领域，继续发挥农村供销社的作用，有效解决农产品生产与市场脱节、销售不畅的问题，清除各种关卡和乱收费、乱罚款现象，搞活农产品流通。要抓住国家增加投入，搞基础设施建设的机会，广泛开辟农村就业门路，以工代赈项目要多安排农民工，让农民得到更多的劳务收入。要继续抓好扶贫开发工作，坚持开发开放式扶贫方针，推行小额信贷扶贫，精心组织异地安置、异地开发和劳务输出，努力提高贫困人口的收入水平，保证今年基本完成“八七”扶贫攻坚计划。同时，要广开财源，使县乡财政获得有效增长。

三、推进农业科技进步，提高农业科技含量

我区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根本出路在科教。1999年，科技对农业增长的贡献率要达到38%。各地要以实施种子工程、“三田”建设工程和教育培训工程为切入点，大力推广先进适用的种、养和加工技术，健全技术推广服务网络，提高广大农民科学文化素质。通过科技进步，促进我区粮食、糖蔗、水果、蔬菜、畜牧、水产等主要农产品产量稳定增长，品种质量得到明显改善，经济效益明显提高。为此，要切实抓好几项工作：一是通过试验示范，抓好行之有效的农业增产增收技术的推广应用。各级农业部门要继续抓好粮食增产“五大工程”的实施和相关配套技术的推广应用；畜牧部门重点抓改良畜禽品种，推广优良品种和饲养技术以及疫病防治技术；水产部门重点抓名特优养殖品种尤其是银鱼移植增殖、对虾高产养殖、山区养鱼等综合技术的推广。二是抓好农业科技培训，提高农民的科技水平。继续抓好“绿色证书工程”的实施，加强农民科技素质教育和岗位产业开发工作，全年农民实用技术培训面和培训质量要在原有基础上有新的发展和提高。三是继续抓好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改善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人员的工作和生活条件，充分调动农业科技人员的积极性，推动农业技术推广工作更有效地开展。四是加快科技体制改革，强化新技术开发和推广应用。建立科技创新体系，坚持基础研究同应用研究相结合，高新技术同常规技术相结合，自主研究同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相结合，在广泛运用农业机械、化肥、农膜等工业技术成果的基础上，组织力量，在生物技术应用、动植物品种选育、农业资源高效利用、现代集约化种养技术、农业生物灾害防治、农产品保鲜和储运加工技术等方面，联合攻关。

四、认真实施农业和农村工作6大基础工程

绿色工程、种子工程、流通工程、“三田”建设工程、教育培训工程、社会稳定工程等6大基础工程，是实现我区农业和农村跨世纪发展目标的基础性工作，今年要开始全面实施并务求取得阶段性成果。为此，要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第一，建立多渠道增加投入的机制，各级财政增加对农业的投入，重点要用于6大基础工程。坚持农民是投入的主体，积极引导农民和集体经济

组织增加投入；各级财政每年对农业投入的增长幅度要高于本级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幅度，提高基本建设投资、财政预算内资金用于农业的比重，县级机动财力应主要用于农业，并确保及时足额到位；积极吸引和争取信贷资金，充分利用政策性贷款，扩大农村小额信贷范围；引导社会资金投入农业；努力扩大农业利用外资的规模。第二，明确责任，把6大基础工程建设的工作任务层层分解到乡到村。根据各项基础工程的实施方案，把任务层层分解到单位、到个人，并签订责任状，确保任务的完成。第三，抓好示范点，以典型带动各项基础工程的全面实施。绿色工程要抓好绿色通道示范线；“三田”建设工程要有一定规模的示范片；种子工程要以县为单位建立良种示范样板；流通工程、教育培训工程、社会稳定工程都要根据各自的特点抓好示范点，以点带面，全面推进。第四，加强对6大基础工程实施工作的检查督促。各地、市、县、乡党政一把手作为6大基础工程的总负责人，分管领导具体抓，及时解决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出现的问题，推动工程建设健康发展。自治区统一制定严格的检查验收办法，年底组织力量对各地实施6大基础工程进行检查验收。搞得好的给予表彰奖励，搞得差的通报批评，奖罚分明。

五、面向市场，调整优化农业结构

要充分利用目前农产品供应比较充裕的有利条件，积极调整和优化农业结构，逐步改变农业结构不合理和农产品质量不高、加工程度低的状况。调整农业结构，要把握好三条原则：一要符合市场需求，加强信息引导，按经济规律办事，不能搞重复建设；二要依靠科技进步，推进集约经营，不能搞粗放经营；三要因地制宜，发挥区域比较优势，充分尊重农民的意愿和生产经营自主权，不搞行政干预、强迫命令和瞎指挥，不能一哄而上。

粮食生产要继续稳定，这是调整农业结构的前提。引导农民扩大适销对路的优质稻种植面积，适当调减早籼稻面积。要处理好调整农业结构与粮食生产的关系，正确认识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粮食生产问题；第一，粮食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战略物资，要保证国家掌握粮源，建立粮食风险基金和储备调节制度，确保粮食安全。第二，目前粮食的剩余，是在整体消费水平不高、食物结构不尽合理、加工转化能力低的情况下出现的，粮食生产还不稳定，调整结构不能放松粮食生产，以避免出现大起大落。第三，粮食生产也要以市场为导向，总量和品质结构都要与市场需求相适应，在发生供求矛盾的时候，要适时进行积极的、必要的调整。第四，确保粮食供求基本平衡，关键是提高粮食生产能力，建设早涝保收的稳产高产农田，有了这个基础就能够应对自然和市场风险，就可以根据供求状况对生产进行灵活调节。第五，发展粮食生产要立足于发挥现有耕地的潜力，依靠科技，提高单产，而不是单纯依靠扩大种植面积，更不能盲目开荒。

调整农业结构要下大力气解决农产品的质量问

题。各地要结合种子工程的实施，加大品种改良和推广的力度，而且起点要高，步子要稳。粮食首先从今年早稻抓起，引导农民扩大优质稻种植面积，适当调减早籼稻面积。经济作物从水果、蔬菜、甘蔗抓起，淘汰劣质品种，增加名特优新品种。畜产品、水产品和其他农产品生产也要根据市场需求，调整结构，提高质量。要重点搞好现有农产品加工企业的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鼓励采用高新技术和先进工艺，发展规模大、起点高、现代化的加工企业。实行优质优价政策，进一步拉大粮食、糖蔗等大宗农产品的品种质量差价，改变混收混储混销的做法，调动农民发展高产优质高效农业的积极性。

六、深化农村改革，努力扩大对外开放

在加快粮食系统政企分开和粮食企业机制转变的改革步伐，搞好其他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的同时，重点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努力扩大对外开放。

自治区将选择一批市场开拓能力强的农业产业化经营龙头企业，从资金、税收等政策上予以扶持。各地要突出抓好自治区确定的主导产业和主导产品的基地建设，培育龙头企业，建立利益机制，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同时，在实际工作中注意把握好三点：一是因地制宜，循序渐进。从实际出发，根据本地资源的特点和产业发展的内在要求推进产业化经营的进程。二是不要搞新的重复建设。我区农产品加工储运设施已有了一定的基础，发展产业化要充分利用现有设施，通过改组、改造、改制，加快龙头企业建设，不要盲目铺新摊子，搞低水平重复建设，把推进产业化经营与乡镇企业的发展统筹考虑和安排。三是要正确处理龙头企业和农户的利益关系。引导龙头企业和各种中介合作组织与农民真正形成利益均沾、风险共担的利益共同体，使农产品加工、流通环节所形成利润的相当部分能返还给农民。

农业对外开放的重点，一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扩大利用外资规模。在继续争取国际无偿援助和国际组织优惠贷款的基础上，下大力气吸收更多的外商直接投资。采取多种灵活招商方式，实行大型招商与专业、专项招商，政府招商与企业招商相结合，开展中介招商、委托招商等，创办具有各种经济成份的股份制农业企业集团，实行集团招商。二是扩大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交流。有重点、有针对性地开展农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引进国外先进技术、优良品种和现代设备，试办中外合作的农业研究中心，引进国外优秀管理人才、智力，聘请专家讲学、指导，加强人员的境内外培训；有计划地开展有利于发挥我区优势的境外投资和农业开发。三是大力发展出口创汇农业，建设好出口产品生产基地。

七、加强以水利为重点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健全防灾抗灾减灾体系

兴修水利是今年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要突

出抓好四个方面：一是继续实施渠道硬化工程。全区要完成 2500 公里的主要干支渠道硬化任务。二是全面实施治旱工程。抓紧抓好 775 座病险水库、堤坝的除险加固以及大中型灌区配套设施和引水提水灌溉工程建设。自治区重点抓好大型病险水库的除险加固，地、市、县（区）负责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同时，因地制宜兴修水柜水窖、打井抽水灌溉以及采取管灌、滴灌、喷灌等节水措施，扩大有效灌溉面积。三是抓好防灾抗灾减灾体系建设。改建兴建南宁、柳州、梧州、桂林、贵港重点防洪城市防洪排涝设施；抓紧建设沿江 33 个城镇的堤防及沿海标准海堤；抓好主要江河的清淤除障疏浚，改善和增强河道防洪能力；加快主要江河控制性水利工程建设，搞好中小河流综合整治。四是加快水利经营管理体制改革。完善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鼓励各种经济成份投资水利建设，采用租赁、承包、股份制等方式，搞活水利工程的经营，提高效益。

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坚决停止天然林砍伐，制止新的毁林开荒，对过度开垦的土地，要有计划有步骤地退耕还林、还草。农业综合开发的重点是搞好中低产田改造。安排好以工代赈，支持山区农民搞“坡改梯”和退耕还林。

八、进一步发展乡镇企业，加快小城镇建设

要抓住乡镇企业进入结构调整和体制创新时期的机遇，加强内部管理，求得新的发展。要把发展乡镇企业与农业产业化经营结合起来，组建村级贸工农联合发展总公司，大力发展集约型的农产品加工、储藏、保鲜、运销业，形成种养加、产供销一条龙，实行农工商、贸工农一体化经营；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主动迎接广东等沿海地区产业转移，吸纳“三来一补”企业，通过招商引资，实现增加投入 30 亿元以上；积极推进乡镇企业改革与整顿，紧紧抓住企业内部三项制度改革和以产品及产品质量为中心的企业全面整顿这两个重点，把深化改革与加强企业管理、加快技术进步、调整优化结构、搞好领导班子建设结合起来，不断提高乡镇企业的素质；继续实施“十百千万”星火工程，积极培育科技骨干企业，提高企业技术开发和创新能力，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大力开拓农村市场，抓住国家扩大内需的有利时机，积极扩大建材产品、农用产品和农村生活用品的生产和销售能力，扩大市场占有率。

坚持合理布局、科学规划、体现特色、配套建设、节约用地、保护环境的原则，发展小城镇。把发展乡镇企业与小城镇建设结合起来，引导乡镇企业向小城镇集中，带动第三产业，吸纳更多的农村富余劳动力。鼓励农民到小城镇建房落户，经商办实业，成为城镇居民。引导农村劳动力有序流动。

九、采取有效措施，促进农村各项社会事业全面进步

切实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和干部队伍建设、民主法制建设。要全面推进以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为主要内容的农村民主政治建设，广泛

实行村民自治。帮助和指导村级组织把实行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的制度建立健全起来。坚持用邓小平理论教育基层干部和群众，切实抓好农村基层干部的培训，乡镇主要领导由地、市委党校负责培训，村干部由县委党校负责培训，培训经费列入地方财政预算。

要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大力发展农村教育，对农民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教育，广泛开展“文明户”、“文明村镇”创建活动，全面提高农民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移风易俗，革除陈规陋习，喜事新办、丧事简办。

要坚持不懈地抓好农村计划生育工作，把计划生育与发展农村经济、帮助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结合起来，不断提高计划生育工作质量，控制农村人口过快增长，提高人口素质。

继续派出农村工作队和支教工作队，帮助支持贫困地区发展经济和边远山区的教育事业。继续开展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进一步搞好文化、体育、卫生和广播电视工作，加强乡村文体设施建设，积极培育和完善农村文化市场，丰富农民的文化生活。

加强法制教育，善于运用法律的、行政的、经济的和思想教育的手段调解纠纷，化解矛盾。要加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力度，坚决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和恶势力，扫除“黄赌毒”，遏制封建迷信蔓延和宗族势力抬头。要根据国务院的要求，深化农村金融体制改革，按政策有组织地全面清理整顿农村合作基金会，清理整顿供销社的股金服务部，防范和化解农村金融风险，确保农村社会稳定，促进农村各项事业全面进步。

十、改变领导作风，加强对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领导

做好新时期的农业和农村工作，关键在干部。各级领导一定要做到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自觉地重视农业和农村工作，把农业和农村工作列入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摆到经济工作的首位，切实加强加强对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领导。

要稳定党在农村的基本政策，今年继续落实好延长土地承包期、减轻农民负担和粮食购销政策。1999 年要全面完成延长土地承包期的后续完善工作，承包期一律延长 30 年，承包合同和土地承包经营权证要全部颁发到户。各县、市、区要派工作组逐村检查，坚决纠正随意缩短土地承包期、收回承包地、多留机动地、提高承包费等错误做法。搞规模经营必须同时具备三个条件：一要大多数农业劳动力转移到了二、三产业；二要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比较健全；三要农民自愿转让土地使用权。

要继续落实农民合理负担定额、一定三年不变的政策。今年农民承担的提留统筹费的绝对额，仍要控制在上年农民人均纯收入的 5% 以内，并且不得超出 1997 年的预算额。严禁乱收费、乱集资、乱罚款和各种摊派，不允许给农民打“白条”。农村各项公益事业要尊

重群众意愿，量力而行。继续开展农民负担执法检查，严肃查处违法行为和涉及农民负担的恶性案件。

继续贯彻执行按保护价敞开收购农民余粮的政策，并做到不拒收、不限收、不压级压价、不打“白条”，保护和调动农民种粮的积极性。

我区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思路已十分明确，目标任务也很清楚，能不能把工作抓上去，关键在各级干部精心组织，转变作风，真抓实干。各级领导要切实转变作风，说实话、办实事、求实效，力戒浮夸虚报、形式主义、强迫命令；要经常深入农村，到田间地头，走家串户，调查研究，倾听群众呼声，及时了解和认真解决农村工作中的热点、难点问题，把工作做到村做到户，把人民群众的智慧 and 力量凝聚到实施自治区

党委提出的“1234610”工作思路的实践中去。

今年是全面贯彻实施我区农业、农村“1234610”工作思路的第一年，农业、农村工作任务十分繁重，做好1999年农业和农村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和自治区党委七届六次全会精神，迎接建国50周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区各级党委、政府要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团结广大农民群众，振奋精神，抓住机遇，开拓创新，扎实工作，艰苦奋斗，确保农民增收、农村稳定，为我区国民经济和财政收入比上年分别增长10%左右目标的实现作出应有的贡献。

主题词：农业 农村工作 要点 1999年 通知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基本建设 使用计划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桂政发〔1999〕20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现将《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基本建设使用计划管理暂行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一九九九年二月二十三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基本建设 使用计划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了加强政府性基金基本建设使用计划管理与监督，提高投资效益，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的决定》（国发〔1996〕29号），特制定本暂行办法。

第二条 本暂行办法所称政府性基金，包括以下经国家或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征收的各项基金（含附加）（以下统称基金）：

- （一）电力建设基金；
- （二）公路建设基金、水路客货运附加费、港口建设费、养路费、车辆购置附加费；
- （三）广西地方铁路建设附加费和铁路建设基金；
- （四）农话附加费；
- （五）防洪保安费；
- （六）新菜地开发基金；

- （七）散装水泥专项资金；
- （八）农村教育事业附加费；
- （九）其他政府性基金（含附加）。

第三条 凡将基金用于基本建设的，必须遵守本暂行办法。

第四条 用于基本建设的基金必须纳入计划管理。使用基金的基本建设项目按基本建设程序建设和管理。

第五条 自治区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提出基金基本建设使用计划的建议，报送自治区计划主管部门审核、平衡后，由自治区计划主管部门下达给各行业主管部门和区直有关部门以及项目业主执行。自治区计划主管部门对基金使用计划实行全过程监督管理。

第六条 使用基金的基本建设项目必须符合国民

经济发展计划，符合建立该基金所确定的投资方向。基金的支出必须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和挪作他用，也不能平衡预算。

第七条 使用基金的基本建设项目的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业主必须持下列文件，向自治区计划主管部门申请纳入基本建设年度投资计划：

- (一) 已获批准的项目建议书；
- (二) 已获批准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三) 已获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或施工图设计文件。

纳入自治区基本建设投资年度计划并具备国家和自治区规定开工条件的，方可开工建设。

第八条 政府性基金用于基本建设部分视同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管理。按自治区计划主管部门下达的基本建设投资年度计划和行业主管部门报送的月度用款计划，自治区财政主管部门向行业主管部门拨付资金，并负责汇编和审批年度基本建设财务决算。由行业主管部门向建设项目拨付资金。

第九条 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业主，必须每季度编制基金的实际收、支报表，年末编制全年收、支报表，报送自治区计划主管部门备案。

第十条 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业主不得擅自调整自治区计划主管部门下达的基金使用年度投资计划，

确需调整的，由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业主向自治区计划主管部门提出书面调整意见和理由，经批准后下达年度投资调整计划。

第十一条 以基金投资所形成的固定资产所有权归政府所有。使用部门或单位负有该固定资产保值、增值的义务。

第十二条 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以借贷方式使用基金的部门和单位应在合同期内还清本息，基金本息继续作为自治区专项基金，按原有渠道安排使用。以借贷方式使用基金所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借款方拥有。

第十三条 自治区计划主管部门会同自治区财政、审计部门对基金的使用方向、数额和形成的工作量进行监督检查。

第十四条 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业主拒不执行基金使用计划或擅自变更使用计划的，由自治区计划主管部门责令其改正，并提请自治区人民政府处理。

第十五条 本暂行办法由自治区发展计划委员会负责解释。

第十六条 本暂行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主题词：财政 基金 计划 管理 通知

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自治区 农业厅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厅关于 加强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设意见的通知

桂政发〔1999〕21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农业厅、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厅《关于加强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设的意见》，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一九九九年二月二十三日

关于加强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设的意见

(自治区农业厅 发展计划委员会 财政厅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十八日)

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是基层的事业单位，是把科学技术直接传递给广大农民的桥梁和纽带，是科教兴农的重要力量。为改善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人员的工

作和生活条件，1997年自治区计委、财政厅拨出专项资金500万元，有关县(市)财政配套资金500万元，用于修建100个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经过一年的实施，目

前已有 66 个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成投入使用；有 34 个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由于建设用地没有落实、资金到位不足等原因，无法按计划完工，其中有 4 个站仍然没有动工。为确保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设项目的顺利进行，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级政府要紧紧围绕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精神和自治区党委七届六次全会提出的“1234610”工作思路，充分认识加强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在科教兴农中的重要作用，切实加强加强对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设的领导。各级政府分管领导要了解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设的情况，搞好协调工作，为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设创造便利条件。各级计划、财政、农业部门的主要领导要抓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设工作，部门之间要密切配合，协同作战，把改善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人员的工作和生活条件作为科教兴农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常抓不懈，共同做好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的建设工作。

二、认真落实好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的建设用地。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作为最基层的农业事业单位，对其建设用地，各有关县（市）、乡（镇）政府要给予大力支持，要认真做好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为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优先提供建设用地，保证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设顺利进行。

三、认真落实项目配套资金。各县（市）的发展计划委、财政部门，要积极筹集资金，在资金上要优先保证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设的需要，足额配套投

资和兑现自治区下拨的专项资金，并及时足额拨付到位，不误工期。同时，也要加强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保证专款专用。

四、加强项目实施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果。各有关县（市）农业局要认真负责，组织强有力的施工管理班子，会同计划、建设监督部门，具体抓好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设施工管理工作，高标准，严要求，把好项目建设招标、施工管理和资金核算关，保证施工质量，控制建设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果。

五、继续加大对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设的投资力度。自治区在 1997、1998 年安排专项资金的基础上，再顺延投资建设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 3 年。各项目县（市）也要积极筹集资金，足额配套，争取 3 年内基本解决问题。请各有关部门认真执行《广西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要严格按照基建程序办事，认真做好项目的实施工作。计划部门要和有关部门一起加强项目计划执行的监督管理，保证项目实施按计划进行。凡不按制度办事，不按时完成项目建设计划任务的县（市），自治区在今后 3 年内不再安排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建设项目。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市、县及各部门贯彻执行。

主题词：农业 机构 建设 意见 通知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 我区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步伐 全面实行行政首长责任制的通知

桂政发〔1999〕22 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自治区党委七届六次全会通过的《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农业和农村工作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意见》（桂发〔1998〕24 号）指出：要抓紧病险水库的除险加固，自治区重点抓好大型病险水库的除险加固，地、市、县负责中、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到 2000 年基本完成病险水库的除险加固任务。为确保病险水库的除险加固任务的完成，保证施工质量，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对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作实行行政首长负责制，各级领导要根据事权划分和各自责任，全面完成病险水库除险加

固工作任务。

附件：一、1999—2000 年度广西大中型水库工程除险加固任务行政首长责任制项目表

二、1999 年度广西小型水库工程除险加固任务行政首长责任制项目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一九九九年三月二日

主题词：水利 水库 责任制 通知

桂 政 发 文 件

附件：

一、1999~2000 年度广西大中型水库工程除险加固任务行政首长责任制项目表

序号	地区、地级市 水库类型	行政首长责任人			任 务	
		姓 名	所 在 单 位	职 务	座数	水 库 名 称
	全区合计				59	
一	自治区	孙 瑜	自治区人民政府	副主席		
		李里宁	自治区水利厅	厅长		
	大型水库				7	合浦、凤亭河、青狮潭、那板、六陈、武思江、大王滩
二	河池地区	莫振汉	地区行署	专员		
	中型水库				1	土桥
三	百色地区	马 飏	地区行署	专员		
	中型水库				2	巴蒙、浪塘
四	南宁地区	莫 军	地区行署	专员		
	中型水库				10	那降、六兰、新安、云表、东敢、若兰、那江、青年、楼蓬、金龙
五	柳州地区	覃瑞祥	地区行署	专员		
	中型水库				3	莲花、樟村、高镜
六	玉林市	方 皓	市政府	市长		
	中型水库				10	鲤鱼湾、火甲、陆透、龙门、江口、大贤、温罗、茶根、凌青、寒山
七	贵港市	梁胜利	市政府	市长		
	中型水库				9	三淦、金田、大洋河、九凌、白石、茶山、罗贤、寻旺、官成
八	南宁市	林国强	市政府	市长		
	中型水库				3	英雄、忠党、青龙江
九	桂林市	李金早	市政府	市长		
	中型水库				6	义洞、金鸡河、磨盘、大江、兰洞、平口
十	梧州市	黄方方	市政府	市长		
	中型水库				1	塘坪
十一	北海市	金仁寿	市政府	市长		
	中型水库				1	清水江
十二	钦州市	黄名汉	市政府	市长		
	中型水库				2	金窝、京塘
十三	防城港市	梁雨祥	市政府	市长		
	中型水库				3	小峰、黄淡、三波
十四	桂林水务局	马顺德	桂林水务局	局长		
	中型水库				1	金陵

附件：

二、1999 年度广西小型水库工程除险加固任务行政首长责任制项目表

序号	地市、县(区) 水库类型	行政首长责任人			任 务	
		姓 名	所 在 单 位	职 务	座数	水 库 名 称
	总计				740	
			小(一)型水库合计		170	
			小(二)型水库合计		570	
一	河池地区					
(一)	河池市	苏志球	市政府	市长		
	小(一)型水库				3	那马、水任、大冲湾
	小(二)型水库				7	大廖、板寮、俄洞、高才、外古焕、三境、那干
(二)	宜州市	邓 庆	市政府	市长		
	小(一)型水库				5	大龙、平桥、桥头、纳屯、纳盘
	小(二)型水库				13	六基、大安、大八仙、莫村、洞坚、莫七、天桥、龙任、铜桥岭、中央、板里、吉良、卜船岭
(三)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	谭三川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4	盘江、塘突、塘杰、南洞
(四)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	莫宏盛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斗扼
	小(二)型水库				2	敏洞、穿岩
(五)	南丹县	唐毓盛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3	总燕、银寨、大理

——政报所刊登的文件，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摘自桂政办〔1996〕52号文件)——

序号	地市、县(区) 水库类型	行政首长责任人			任 务	
		姓 名	所 在 单 位	职 务	座数	水 库 名 称
(六)	凤山县	韦善国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平乐
(七)	东兰县	廖昌军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2	六历、板也
(八)	巴马瑶族自治县	蓝高汉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1	龙洪
(九)	大化瑶族自治县	蓝华兴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1	常怀
(十)	都安瑶族自治县	覃福珠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1	六同
二	百色地区					
(一)	地直	麻肇如	地区水电局	局长		
	小(二)型水库				1	那生
(二)	西林县	黄运志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央达
	小(二)型水库				8	伟来、弄汪、蛾沙、猪街、新寨、八务、木呈、未昔
(三)	百色市	黄卫革	市政府	市长		
	小(二)型水库				4	那林、维史、平板、浪卡
(四)	田阳县	莫一平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朔柳
	小(二)型水库				1	那冷
(五)	田东县	谭锡春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2	红灯、杏花
	小(二)型水库				13	六乙、训信、江南二库、福兰、民作、百审、六王、巴元、甫好、六府、三卡、那练、那荷
(六)	平果县	蒋志农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安邦
	小(二)型水库				3	六债、弄马、咸曹二
(七)	田林县	黄剑桥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2	六邦、八洞
(八)	凌云县	韦瑞灵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2	祥福、九民
(九)	德保县	岑屹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上章
	小(二)型水库				1	加丈
(十)	隆林县	杨明福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16	马用、烂田湾、岩场、那沙、新寨湾、弄王、六勒、平台、者烘(一)、道拦沟、老风寨、麦冲、那绍、那外(一)、同六、坝显
(十一)	乐业县	李卫东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3	甲塘、板洪、鸡公岭
(十二)	靖西县	黎志敏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大龙潭
	小(二)型水库				1	怀敏
(十三)	那坡县	韦宗涛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2	果巴二库、定角
三	南宁地区					
(一)	龙州	莫树周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2	科烈、昆丁
(二)	崇左县	何 敏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六卜
	小(二)型水库				8	百六、屯峒、河马、那琴、派也、板董、六弄、派香
(三)	扶绥县	李明凤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伯俺
(四)	横县	蒙振中	县政府	县长		

桂 政 发 文 件

序号	地市、县(区) 水库类型	行政首长责任人			任 务	
		姓 名	所 在 单 位	职 务	座数	水 库 名 称
	小(一)型水库				15	拱村、大水、黑石、下艾、三岔、茶元、留塘、旺天堂、娘山、象岭、瓢塘、陈新、快龙、五益、六垌
	小(二)型水库				42	韦村、六空、横龙、那午、水井六、平南、龙湾、牛路、小北滩、梨口、大海、六学、南塘、六深、珠塘、牛屎塘、头跋、大冲、三皇、西头塘、六马、狮象、凤凰、打记、大寨降、大麓、双连、马头、八塘、桥昔、白水浪、东冲、德庆、石湘、公平、六联、北因、田南、广冲、任塘、九珠塘、大山塘
(五)	凭祥市	邓呈壬	市政府	市长		
	小(二)型水库				1	钩梯
(六)	宁明县	欧拥军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峙内
	小(二)型水库				15	小白马、北宁、那桐、那堪、派保、沙角、三八、银红、谷满、高峰、解伦、那良、康宁、护龙、雷办
(七)	天等县	施汉飞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2	派钦、东仪
	小(二)型水库				12	果辽、六宽、静屯、六槽、六冰、那龙、塘大鱼、塘后、澎屯、安乐、多腊、果留
(八)	大新县	邱 东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新怀阳
	小(二)型水库				1	义干
(九)	隆安县	刘润科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马村
	小(二)型水库				2	六贡、姆娘
(十)	宾阳县	宁海珍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6	来鹿、凤凰、木塘、蒙寨、欧阳、莲花
	小(二)型水库				13	平天、大良、六罗、柳塘、云梯、公托、天子、雨山、案山、柴背、番禺、优良、东笋
(十一)	上林县	陈秉球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点星
	小(二)型水库				7	田塘、塘朋、旁支、谭头、新塘、河龙、塘松
(十二)	马山县	吴继永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那龙
	小(二)型水库				6	马屯、六览、龙景、早善、岵各、七角
四	柳州地区					
(一)	三江侗族自治县	胡江耀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2	坡头、周牙
(二)	融安县	唐前明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社宜
	小(二)型水库				4	龙仕岭、石枳、岩口、古村
(三)	融水苗族自治县	贾文达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2	握头、耕洞
(四)	象州县	李生安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2	奎甲、北梦
	小(二)型水库				12	那龙、百合塘、六旺、六里、朗樟、那选
(五)	武宣县	王革冰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2	福隆、石滩
	小(二)型水库				3	架田、地有、东雅
(六)	鹿寨县	张鸿乐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2	兰村、公相
	小(二)型水库				16	大塘、先锋、果北、大湖洋、六利、必蒙、樟村、长塘、尚琴、那良、林樟、煤炭、平台、芝兰、八定、黄芽
(七)	金秀瑶族自治县	莫忍章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长塘
(八)	忻城县	吴俊明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2	岵板、长岭
(九)	合山市	梁家旗	市政府	市长		

——政报所刊登的文件，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摘自桂政办〔1996〕52号文件)——

序号	地市、县(区) 水库类型	行政首长责任人			任 务	
		姓 名	所 在 单 位	职 务	座数	水 库 名 称
	小(一)型水库				2	南洪、洛山
(十)	来宾县	陈 平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3	白面、顶伞、六勇
	小(二)型水库				23	磨石岭、甘村、六榜、欧村、潮山、南生、甘固、中谷、老梅、长车步、重塘、塘角、青年、龙山、长塘、吉利、凌八、权村、桥成、感慢、三道、略蒙、赤土
五	贺州地区					
(一)	昭平县	宫照海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同古
	小(二)型水库				7	太平冲、十二冲、湖塘、六冷冲、下邓、樟树坳、下山塘
(二)	富川瑶族自治县	潘永建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2	东山、新华
	小(二)型水库				8	大塘肚、湖塘、长塘、下关塘、黑石塘、水谷塘、冷菜塘、黑石根
(三)	钟山县	黄金文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2	茶源、梅岭
	小(二)型水库				4	罗田、十工、石壁庙、石壁坡
(四)	贺州市	张永刚	市政府	市长		
	小(一)型水库				1	蕉树
	小(二)型水库				7	山门、竹冲、大钵、民田、磨刀冲、大舍、大噫
六	玉林市					
(一)	玉州区	梁世武	区政府	区长		
	小(二)型水库				1	新塘
(二)	福绵区	沈 强	区管委	主任		
	小(二)型水库				1	龙蚌塘
(三)	兴业县	林容蓉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合口
	小(二)型水库				4	松塘、木棉塘、楼山、平浪
(四)	博白县	李家芳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3	联合、马莫、亚舟冲
	小(二)型水库				10	青山、响滩、石牛塘、田间塘、关猪塘、龙门、下豹、蓬塘、鸡坡、旺塘
(五)	北流市	覃乐敏	市政府	市长		
	小(二)型水库				11	滑石河、旺竹垌、石屋冲、贡塘、枯木冲、梅子、关塘、龙电、三三、大众塘、培岭
(六)	容县	黄必贵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2	龟河、竹山
	小(二)型水库				3	旺水、万利、龙塘
(七)	陆川县	白光强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5	木威塘、川橙、三合水、凤凰田、张湖坑
	小(二)型水库				3	定冲、龙潭、长坑
七	贵港市					
(一)	港北区	宁德林	区政府	区长		
	小(一)型水库				1	石塘
	小(二)型水库				2	六深、六架
(二)	港南区	梁荣忠	区政府	区长		
	小(一)型水库				4	红卫、甘塘、封门、龙湾、
(三)	覃塘区	覃祖傲	区管委	主任		
	小(一)型水库				1	古平
(四)	桂平市	江福秀	市政府	市长		
	小(一)型水库				6	新民、公德、石锦、西山、罗播、东官
	小(二)型水库				13	南蛇、羊角塘、旦塘、罗德、朱冲山、石岩、长江塘、庙山塘、罗有塘、亚了冲、桂山塘、鸬鹚、新筑塘、亚岭塘
(五)	平南县	李国强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六伯
	小(二)型水库				1	大涝冲

桂 政 发 文 件

序号	地市、县(区) 水库类型	行政首长责任人			任 务	
		姓名	所 在 单 位	职 务	座数	水 库 名 称
八	南宁市					
(一)	邕宁县	罗大光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5	草樟、新生、康宁、马安、帽子岭
	小(二)型水库				12	六品、三甲、坛逢、永丰、六雷、关门绿、百二牛岭、青年、龙王、东风、五一、石训
(二)	武鸣县	杨宏博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6	元霄、那罗、绿学、绿之、桥良、苗甫
	小(二)型水库				23	那增、那勒、三星、绿覃、绿农、坛亨、韦祖、绿拉、那义、敢桑、绿两、凤凰、头龙、照明、黄道、红星、不蓄水拟报废7座
(三)	市郊区	罗世敏	区政府	区长		
	小(一)型水库				1	延安
	小(二)型水库				6	甲水、北畔、桥春、九二六、小万礼、六族瑶
九	柳州市					
(一)	柳江县	张乔林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3	恭桐、弄村、官塘
	小(二)型水库				5	北河、大塘、石潭、母猪山、同吉
(二)	柳城县	黄仕安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4	拉燕、芦洞、莲花、班江
	小(二)型水库				8	无忧、大伍、丘寨、陆克、泗北、三大、龙旦、安居
(三)	郊区	刘里军	区政府	区长		
	小(二)型水库				4	大八、卫东、石垌、新东
十	桂林市					
(一)	灵川县	苏建中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2	白云江、狮子山
	小(二)型水库				1	角岭头
(二)	平乐县	杨思情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3	白源、跌马桥、大浪
	小(二)型水库				7	十八冲、五桂塘、金竹冲、莲塘拱坝、大木枳、出水龟、牛角冲
(三)	荔浦县	蒋耀强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2	交椅、田尾
	小(二)型水库				4	牛栏山、枫木冲、大苏、料洞
(四)	恭城瑶族自治县	杨 程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3	金钱弄、马林源、豪洞
	小(二)型水库				4	八岩、蛋子江、柿花塘、芹菜塘
(五)	兴安县	莫 桦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鲁塘
	小(二)型水库				7	油榨、老虎冲、水源山、虎山、瑶仁洞、棉花槽、帽风塘
(六)	灌阳县	贺维孟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月塘
	小(二)型水库				4	高木岭、长塘、朴竹江、狮子洞
(七)	资源县	唐厚军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1	海棠
(八)	永福县	唐昌元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寺背
	小(二)型水库				3	三五、矮山、老山
(九)	阳朔县	李文升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幸福源
	小(二)型水库				5	木叶、旧村、长乐、楠木、六溪
(十)	临桂县	黄 丹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罗山
	小(二)型水库				2	塘头、幸福
(十一)	雁山区	唐华忠	区政府	区长		
	小(一)型水库				1	五龙

序号	地市、县(区) 水库类型	行政首长责任人			任 务	
		姓名	所 在 单 位	职 务	座数	水 库 名 称
十一	梧州市					
(一)	藤县	秦国明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2	桥塘、那暖
	小(二)型水库				8	五星、富祝、龙塘、白竹、茶山、铁炉、金团、石塘
(二)	蒙山县	李永昌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1	屯欧
	小(二)型水库				2	六社、屯众
(三)	岑溪市	张宣东	市政府	市长		
	小(一)型水库				1	石鹤
	小(二)型水库				8	大石鼓、榕冲、白石、铁卢、下大塘、天星、的冲、利益冲
(四)	苍梧县	潘业贤	县政府	县长		
	小(二)型水库				13	白水爽、姑婢、料神、瘦田、竹仪、双头、十二塘、大山、桃枝、双冲、两头塘、上二塘、榕村
十二	北海市					
(一)	市直	陈承才	市水电局	局长		
	小(一)型水库				3	鲤鱼地、七星江、龙头江
(二)	合浦县	柯家庆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5	山窑、田寮、大白水、廉东、南山
	小(二)型水库				7	大排、英罗塘尾、佛子山塘、福禄西冲山塘、蛇地新山塘、陈屋赖屋山塘、樟木柑树下山塘
十三	钦州市					
(一)	市直	黄名汉	市政府	市长		
	小(一)型水库				1	企山
(二)	钦南区	李荣梓	区政府	区长		
	小(一)型水库				7	大筒麓、南蛇、沙岗沟、那务塘、鲤鱼上水、六禾堂、高桥
	小(二)型水库				32	屯安、担水麓、东门、黑石、麓卜、那甘麓、高田麓、马蹄麓、水磨麓、高岭脚、那冰、细井坑、长山、西角、石滩、低泾、狮子头、大岭头、水芦洞、白木麓、响水滩、张屋、胖月坡、大洲机、那陈洞、马骝坑、深水、山子碑、林子岭、鸡嘴石、大萝、大公
(三)	钦北区	龚维平	区政府	区长		
	小(一)型水库				5	凤凰、牯牛、茅坳、六路麓、那河
	小(二)型水库				13	那溪、高坡、六角塘、狮子、大汤、周畔、水榕麓、跃进江、丰门、稔丰、细窑山、屯生、那三
(四)	灵山县	杨海空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3	长安、石欧岭、北峡
	小(二)型水库				15	盏灯龙、木玩六、六蒙塘、冲军岭、那塘、长六、葫芦岭、六象塘、佃桥、友谊、硬叶六、尖峰、大六、六地坪、屈岭
(五)	浦北县	黄铭福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5	南流、大甬角、大甬口、更山、牛芦
	小(二)型水库				8	三角山、瓦一、瓦三、牛口麓、中山、石岩、红泥塘、保相塘
十四	防城港市					
(一)	港口区	德焕	区政府	区长		
	小(二)型水库				2	近草坑、南蛇山
(二)	防城区	朱海燕	区政府	区长		
	小(一)型水库				4	美丽、湾潭、那湾、三曲
	小(二)型水库				15	众人田、那卜、那鸡、平水顶、闸门、骆望、大山脚、搭桥、金顶、那桥、针鱼岭、那天花、三块田、枫木坪、那旺
(三)	东兴市	李桂东	市政府	市长		
	小(一)型水库				2	河洲、冲炯
	小(二)型水库				6	大沟龙、龙口、那漏、优谷龙、深沟、那水
(四)	上思县	梁科	县政府	县长		
	小(一)型水库				2	四佛、六桥
	小(二)型水库				10	上派立、叫钩、上伴、巴兰、时六、巴达、叫胎、那六、龙活、百及
十五	桂林水务局	马顺德	水务局	局长		
	小(一)型水库				3	焦额、马桥、南场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全区扫盲 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的决定

桂政发〔1999〕23号

近几年来,我区各级党委、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和《扫除文盲工作条例》,把基本普及初等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作为教育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强化政府行为,加大工作力度,各有关部门、团体通力协作,齐抓共管,全区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1998年,我区顺利通过国家级扫盲检查验收,完成了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任务,实现了国家规定的现阶段扫除青壮年文盲的目标,被教育部、财政部评为“全国扫除文盲先进省(自治区)”,受到了教育部、财政部的表彰和奖励。

在扫盲工作中,我区涌现了一批工作扎实、成绩突出的先进集体和个人。为了总结经验,鼓励先进,进一步推动全区扫盲和扫盲后继续教育,经自治区扫盲协调领导小组评审,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授予百色地区行署等36个单位“全区扫除文盲先进单位”称号,授予吕秋群等210人“全区扫除文盲先进工作

者”称号,颁发奖状和证书,以资鼓励。

自治区人民政府希望受到表彰的单位和个人再接再厉,发扬成绩,在扫盲和农村成人教育工作中再立新功。全区各级人民政府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大精神和《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高度重视扫盲和农村成人教育工作,继续加大扫盲工作力度,真正做到“思想不松,机构不撤,人员不减,经费不少,工作不停”,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扫除剩余青壮年文盲,巩固和发展扫盲成果,为全面提高我区农村广大劳动者的科学文化素质,振兴我区经济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附件:全区扫盲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名单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一九九九年三月四日

附件:

全区扫盲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名单

一、先进单位名单(36个)

百色地区行署	河池地区行署
南宁地区行署	柳州地区行署
龙州县人民政府	忻城县人民政府
资源县人民政府	德保县人民政府
凤山县人民政府	南丹县人民政府
博白县人民政府	富川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苍梧县人民政府	桂平市人民政府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自治区妇联
自治区农业厅	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财政厅	
全州县石塘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荔浦县马岭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昭平县五将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平南县大安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隆林各族自治县长发乡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田东县祥周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玉林市福绵区沙田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防城港市防城区江山乡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武宣县三里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柳城县龙头乡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灵山县新圩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邕宁县吴圩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合浦县白沙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隆安县那桐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岑溪市南渡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河池市五圩乡五圩中心小学
东兰县泗孟乡成人文化技术学校

李幸时 宜州市怀远镇教育组成教专干
吴淑梅（女，仫佬）宜州市教育局成教专干
莫祖勋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教育局成教办主任
罗代辉（仫佬）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乔善乡教育组成教专干
覃春化（壮）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大才乡教育组成教专干
韦庆成（壮）天峨县教育局教育股副股长
房梓权 天峨县向阳镇教育组成教专干
周素媛（女，壮）河池地区妇联权益部部长
韦景武（壮）都安瑶族自治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韦香莲（女，壮）巴马瑶族自治县教育局副局长
李善华（壮）巴马瑶族自治县教育局三教股副股长
韦家峰（瑶）大化瑶族自治县教育局副局长
覃福荣（壮）大化瑶族自治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谭金宝（毛南）南丹县八圩瑶族乡教育组成教专干
骆科富 南丹县月里镇教育组成教专干
覃铭铭（壮）河池市白土乡教育委员会成教专干
韦建军（壮）河池市河池镇教育委员会成教专干

二、先进工作者名单（210人）

百色地区（26人）

吕秋群（壮）百色市教委成教股副股长
罗安业（壮）百色市汪甸瑶族乡教办成教专干
黄仕强（壮）田阳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黄忠等（壮）田阳县头塘镇教办成教专干
何毅（壮）田东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罗瑞桃（壮）田东县林逢镇成教专干
刘文旭（壮）平果县教育局成教股副股长
黄金禄（壮）平果县城关乡教办成教专干
农大雅（壮）德保县教科局成教股股长
黄敏团（壮）德保县古寿乡教办成教专干
黄必亮（壮）靖西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赵亮（壮）靖西县同德乡成技校成教专干
黄金照（壮）那坡县教育局成教股成教专干
梁秉龙（壮）那坡县城厢镇成教专干
文纯良 凌云县教科局成教股副股长
杨再焕 凌云县下甲乡成教专干
黄显发（壮）乐业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周秀芳 乐业县逻沙乡成校成教专干
岑永杰（壮）田林县百乐乡教委成教专干
罗天明 田林县平山乡教办成教专干
王学文（苗）隆林各族自治县教科局成教股副股长
刘顺荣 隆林各族自治县桧权镇成校成教专干
何炳应（壮）西林县古樟镇成教专干
杨德林（苗）西林县普合乡教办成教专干
黄保算（壮）百色地区教育局副局长
杨国荣（壮）百色地区教育局成教科成教专干

河池地区（24人）

姜兴亮 凤山县林峒乡教育组组长
罗邦金（壮）凤山县教育局成教专干
魏秀怀 凤山县更沙乡教育组组长
牙土贵（壮）东兰县东兰镇教育组成教专干
覃世全（壮）东兰县教育局教育股副股长
韦金松（壮）河池地区教育局成教科科长
李卓华（壮）河池地区教育局督导科主任科员

南宁地区（25人）

马源欢（壮）南宁地区教育局成教科干部
廖松林（壮）横县教育局成教股副股长
简隆成 横县那阳镇教委成教专干
覃冠益（壮）天等县天等镇教育站成教专干
赵武（壮）大新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许汉能（壮）大新县福隆乡教育站成教专干
陈鲁树（壮）龙州县教育局局长
覃振忠（壮）龙州县武德乡教育站专职教师
岑厚强（壮）凭祥市上石镇教育站站长
李苏（壮）宁明县教育局副局长
赵铁（壮）宁明县驮龙乡教育站成教专干
蒙文俊（壮）崇左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何瑞安（壮）崇左县左州镇教育站成教专干
黄宝林 宾阳县教育局成教股副股长
韦升礼 宾阳县和吉乡成教专干
李荣生（壮）上林县教育局成教股成教专干
蓝桂明（瑶）上林县镇圩瑶族乡教育站成教专干
李华山 马山县教育局局长
韦高亮（壮）马山县乔利乡北良村小学教师
黄道安（壮）马山县合群乡上龙村小学教师
陆永熙（壮）隆安县南圩镇教育站副站长

桂 政 发 文 件

陆全棣 (壮) 隆安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何朝新 (壮) 天等县驮堪乡教育站成教专干
覃艺精 (壮) 扶绥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陆志敏 (壮) 扶绥县柳桥镇教育站成教专干

贺州地区 (9 人)

义崇雄 (瑶) 富川瑶族自治县麦岭镇成教专干
黎家志 富川瑶族自治县教育局副局长
刘天斌 (壮) 钟山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吴海福 钟山县同古镇成教专干
李武雄 贺州地区教育局成教科科长
汤宗如 贺州市莲塘镇成技校副校长
黄标新 贺州市信都镇成教专干
吴健雄 昭平县古袍镇成技校专职教师
肖际范 昭平县教育局成教股成教专干

柳州地区 (22 人)

赖守强 三江侗族自治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吴方剑 (侗) 三江侗族自治县林溪乡教办副主任
莫立华 融安县教育局成教办副主任
蒋世春 融安县教育局局长
廖启寿 (壮) 融水苗族自治县教育局综合教育股股长
杨德成 融水苗族自治县大浪乡成教专干
罗厚敏 象州县教育局副局长
黄登富 (壮) 象州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龙凤珠 (壮) 象州县寺村镇成教专干
黄世革 (壮) 武宣县教育局成教办主任
廖燕秋 (壮) 武宣县教育局成教办成教专干
潘孟军 (壮) 鹿寨县黄冕乡成教专干
邱清远 鹿寨县龙江乡成技校副校长
张庆兴 来宾县教育局局长
曾祥福 来宾县教育局成教办主任
赵成都 (瑶) 金秀瑶族自治县金秀镇成教专干
莫庆学 (壮) 忻城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蓝绍福 (壮) 忻城县果遂乡成教专干
查柳君 (女) 柳州地区教育局党组书记
姚裕光 柳州地区教育局成教科科长
凌尔健 合山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黄福昌 (壮) 合山市河里乡成教专干

南宁市 (9 人)

李才生 南宁市教委成教科科长
何玉碧 (女) 南宁市城北区教育局副局长

黄 群 (壮) 南宁市新城区教育局成教专干
陶仕珍 (壮) 南宁市永新区教育局成教专干
卢显楷 南宁市兴宁区教育局成教专干
梁敏聪 (女) 南宁市江南区教育局成教专干
马明队 (壮) 南宁市郊区坛洛镇教办成教专干
陶志平 邕宁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黄桂平 武鸣县灵马乡新龙小学教师

桂林市 (27 人)

吴福生 桂林市教委助理调研员
李广钊 桂林市教委成教科科长
林振明 桂林市雁山区雁山镇成技校副校长
唐荣辉 桂林市叠彩区大河乡成教专干
唐玉 桂林市象山区二塘中心小学校长
伍孝华 桂林市秀峰区教育局成教专干
刘发保 桂林市穿山乡成技校副校长
吴有明 (瑶) 灌阳县教育局成教办副主任
王秉勋 (壮) 平乐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黄昌熙 (瑶) 平乐县长滩乡成教专干
孙春荣 (瑶) 恭城瑶族自治县教育局副局长
江浒澄 (瑶) 恭城瑶族自治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王承林 永福县教育局副局长
龙安顺 全州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唐光源 全州县石塘镇成教专干
罗启雄 (苗) 资源县延东乡成技校副校长
廖春瑞 (壮) 荔浦县修仁镇成教专干
容开有 阳朔县白沙镇成教专干
何善平 阳朔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李华亮 兴安县高尚乡成教专干
陈继养 临桂县六塘镇成教专干
李冬弟 临桂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吴志流 (侗) 龙胜各族自治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康登富 龙胜各族自治县和平乡成教专干
谢显玉 (女) 龙胜各族自治县妇联副主席
全秋旺 灵川县定江镇成技校校长
汤季发 灵川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北海市 (5 人)

龙志刚 北海市教委教育科副科长
李永溪 北海市铁山港区教育局成教专干
王胜强 北海市海城区涠州镇成技校校长
劳炳勋 北海市银海区福成镇成技校副校长
刘沛莞 合浦县党江镇更楼小学校长

贵港市 (10 人)

姚善文 贵港市教委副主任
 宾胜冠 贵港市教委职教教科干部
 甘蔼联 贵港市港南区教科局成教办副主任
 严水有 贵港市港南区木格镇成教专干
 蒙炳彩 贵港市港北区教科局成教办副主任
 李郁光 (壮) 贵港市覃塘管理区古樟乡李塘小学校长
 何秀芬 (女) 桂平市教育局成教办副主任
 陈西华 桂平市垌心乡成教专干
 方兴伦 平南县教育局成教办副主任
 周汉森 平南县镇隆镇成教专干

防城港市 (8 人)

陈吉兴 (壮) 防城港市教委成教科干部
 翁扬锦 防城港市港口区光坡镇中心校副校长
 黄再盈 防城港市防城区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赖增祥 (壮) 防城港市防城区垌中镇中心校副校长
 陈崛华 (壮) 防城港市防城区滩营乡中心校副校长
 杨远志 东兴市江平镇教育办成教专干
 黄 活 (壮) 上思县思阳乡教育站成教专干
 李 坚 (壮) 上思县在妙镇有生小学教师

柳州市 (9 人)

王道鹤 柳州市教委成教办副主任
 卢 丹 (女) 柳南区科技局局长
 黄良德 柳州市郊区沙塘镇教办成教专干
 吕荣成 柳州市郊区石碑坪镇成教专干
 姚汉才 柳江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谭海军 (壮) 柳江县穿山镇中心小学副校长
 黄卫星 (壮) 柳江县里雍乡成技校校长
 罗耀南 柳城县东泉镇成教专干
 朱毅强 (仫佬) 柳城县古砦乡成教专干

玉林市 (11 人)

罗 锐 玉林市教委主任
 何永前 (壮) 玉林市教委成教科副科长
 晏家声 玉林市福绵区沙田镇教办成教专干
 陈继瑜 玉林市玉州区教育局成教专干

梁宗声 兴业县葵阳镇成教专干
 刘 钊 陆川县教育局副局长
 李永秀 北流市教育局成职教办主任
 冼理荣 北流市清湾镇清平村扫盲教师
 李赞南 容县教育局成教办成教专干
 黄端思 博白县教育局成教股副股长
 王贞记 博白县顿谷镇成教专干

梧州市 (11 人)

刘水桂 梧州市教育局成教科干部
 黄启华 梧州市郊区长州镇成教专干
 林水生 苍梧县沙头镇成教专干
 黄业兴 苍梧县广平镇成教专干
 李木严 苍梧县旺甫镇成教专干
 李继光 岑溪市樟木镇成教专干
 陈耀才 岑溪市南渡镇成教专干
 刘永明 蒙山县黄村镇成教专干
 黄炳祥 蒙山县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唐耀华 藤县太平镇成教专干
 黄后新 藤县潭东镇成技校教师

钦州市 (8 人)

方亮文 (壮) 钦州市钦北区新棠镇成技校教师
 黄丽海 (壮) 钦州市钦北区教育局成教股股长
 彭肇光 钦州市钦南区尖山镇中心小学副校长
 刘钦珊 钦州市钦南区教育局副局长
 黄鸿芝 灵山县伯劳镇成教专干
 郭先胜 灵山县佛子镇教育组成教专干
 陈芝源 浦北县北通镇成教专干
 覃友明 浦北县六垠镇成技校副校长

区 直 (6 人)

黄文毅 (壮) 自治区教育厅成教处副处长
 席鸿康 自治区财政厅文教行政处处长
 罗富才 自治区农业厅教育处副处长
 廖荣生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主任科员
 张旭先 自治区科协普及部助理调研员
 王智力 共青团广西区委学校部部长

主题词：教育 扫盲 表彰 决定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 自治区老龄委关于我区开展庆祝 国际老年人年活动意见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27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自治区老龄委《关于我区开展庆祝国际老年人年活动的意见》已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当地实际情况，认真贯彻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二月二十四日

关于我区开展庆祝国际老年人年活动的意见

（自治区老龄委 一九九九年二月十一日）

联合国第47届大会通过决议，确定1999年为国际老年人年，主题是“建立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社会”。这是本世纪末一次世界性的重大活动，也是国际老龄领域的一件大事。我国是联合国常任理事国，也是世界老年人口大国。党中央、国务院非常重视老年人工作，下发了《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民政部关于开展国际老年人年活动意见的通知》（国办发〔1998〕128号），对老年人年活动进行了部署。我区老年人口较多，已比全国提前进入了老年型省（区）。因此，搞好国际老年人年活动，不但有利于进一步唤起全社会对老龄问题的重视和关注，还对弘扬敬老养老传统美德，营造良好社会氛围，促进我区的两个文明建设，维护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为认真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发〔1998〕128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提出如下意见：

一、活动的基本原则

（一）以开展庆祝国际老年人年活动为契机，加强与社会新闻媒体的合作，大力宣传老龄问题，提高全社会对老龄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人口老龄化是重大的社会问题，涉及社会的各个方面，特别是我区在经济欠发达的情况下迎来了人口的老齡化，这将对我国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带来重大影响。各级领导要增强紧迫感、责任感，通过开展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全社会的老龄意识和养老意识，围绕“五个老有”切实为老年人办实事，并结合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维护老年人的合法权益，促进我区老龄事业的发展。

（二）庆祝活动要面向社会、面向基层、面向广大老年人，充分体现“建立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社会”主题。庆祝活动还要与我区两个文明建设结合起来，调动各方面的积极因素和广大老年人的积极性，为我区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服务。

（三）庆祝活动要本着隆重、热烈、俭朴、求实的原则，认真布置、统筹安排。各地、市和有关部门要加强领导，协调有关方面开展活动，充分发挥老年群众组织的作用，保证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二、活动的安排

（一）在国际老年人年期间，各级老龄工作部门可邀请当地分管领导发表广播、电视讲话，召开有社会各界人士、老龄工作者参加的座谈会。各地可推出一些有社会号召力、群众广泛参与，有规模、有深度、有声势的系列活动，营造良好的敬老养老的社会氛围。

（二）各部门要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敬老慰问活动。动员社会力量，组织机关干部、青年志愿者和广大、中、小学生开展向老年人献爱心、送温暖、助老扶贫活动，重点是百岁、特困、孤寡、残疾、灾区的老人。各地要积极采取措施，制定优惠政策，加大对老年福利设施的投入，搞好家庭养老和社区服务，充分体现政府及全社会对老年人的关心、爱护。

（三）大力宣传我区荣获全国“敬老好儿女金榜样”、“老有所为奉献奖”、“重视老龄工作领导者功勋奖”的先进集体和个人事迹，弘扬敬老养老的传统美德。自治区老龄委拟与有关部门联合，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有关的评选表彰先进活动。

(四) 进一步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保护老年人合法权益的规定》。各地要对本辖区的贯彻落实情况进行一次检查, 严肃查处侵犯老年人合法权益案件, 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总结推广好典型、好经验, 促进我区的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的安定团结。自治区老龄委将在全区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知识竞赛。

(五) 开展多种形式的文艺体育活动。各地可组织广大老年人开展健身、娱乐、表演、竞赛等活动,

丰富老年人的文化生活。敬老节期间, 自治区老龄委将举办全区老年人文艺汇演及老年书画展览。

三、活动的实施

我区庆祝 1999 年国际老年人年活动, 由自治区老龄委协调有关单位按计划组织实施, 各部门、各有关方面要密切配合, 积极支持。

主题词: 民政 老龄问题 意见 通知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成立自治区青少年保护委员会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29号

各地区行署, 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柳铁, 区直各委、办、厅、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以下简称《未成年人保护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办法》(以下简称《实施办法》)的规定, 为加强对我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领导, 经自治区党委同意, 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成立自治区青少年保护委员会。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研究制定保护措施、指导和协调全区青少年保护工作; 监督、检查《未成年人保护法》和《实施办法》的贯彻落实; 协助有关部门查处侵害青少年利益的案件及其它有关工作。现将委员会成员名单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主任	吴恒	自治区副主席	陈定南	自治区财政厅纪检组组长
副主任	XXX	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冯振年	自治区劳动厅副厅长
	蒙平友	自治区政法委副书记	谭明杰	自治区卫生厅副厅长
	王其鹏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副部长	肖芳佐	自治区民政厅副厅长
	陈章进	自治区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李格训	自治区文化厅副厅长
	梁颖	团区委书记	陆瑞华	自治区法制局副局长
委员	郑军健	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长	何丹	自治区广播电视总局副局长
	徐昇	自治区公安厅副厅长	江建伟	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
	蒋浦	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于起翔	广西日报社副总编辑
	杨多铭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周少娴	自治区妇联副主席
	曾学愚	自治区司法厅副厅长	冯宪	自治区残联副理事长
			唐中克	团区委副书记

委员会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设在团区委, 唐中克兼任办公室主任, 团区委权益部部长孙乡平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今后, 委员会成员如有变动, 由委员会自行下文通知, 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备案。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二月二十五日

主题词: 党派团体 青年 儿童 机构 通知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认真做好 1999 年小额信贷扶贫工作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30 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1998 年以来，我区 28 个国家重点扶持的贫困县认真贯彻执行《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小额信贷扶贫实施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桂政办发〔1998〕29 号）和《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小额信贷扶贫到户有关问题的通知》（桂政办发〔1998〕78 号）精神，有步骤地全面推行小额信贷扶贫方式，进一步推动了全区的扶贫攻坚工作。实践证明，小额信贷适应我区贫困地区的生产力发展水平，是确保扶贫资金到户，解决和巩固贫困农户温饱的有效形式。为了进一步做好我区今年的小额信贷扶贫到户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和目标任务

（一）指导思想：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和自治区党委七届六次全会精神，继续贯彻执行桂政办发〔1998〕29 号、78 号文件，规范管理，稳步推进我区小额信贷扶贫到户工作。

（二）目标任务：

1、安排到 28 个国家重点扶持的贫困县扶贫贷款 16000 万元专项用于小额信贷扶贫。扶贫资金在扶贫社内封闭运行，滚动使用期限 3 年。

2、累计覆盖农村贫困人口 100 万人左右。

3、扩大扶贫分社的扶贫资金总量和入社农户数量，每个扶贫分社扶贫资金规模 50 万元左右，原则上不再新建扶贫分社。

4、以扶贫社为单位，农户还款率达 95% 以上。

5、对现有的扶贫社全面进行检查、完善，使小额信贷工作走上制度化、规范化轨道。

二、稳定县乡小额信贷扶贫专职队伍

由于小额信贷扶贫方式操作程序复杂，时间性、政策性很强，为确保小额信贷扶贫工作正常运转，必须建立一支高素质的小额信贷专职队伍。自治区、地区扶贫办公室要指定一名领导同志专抓小额信贷扶贫工作。自治区、地区两级的小额信贷协调办公室要配 3 名左右的专职工作人员；农业银行广西区分行也要落实一位同志专门负责小额信贷扶贫工作。各县扶贫总社要配 1 名领导同志和 3 名专职工作人员；县农业银行也要按桂政办发〔1998〕78 号文件规定，落实驻扶贫社的专职信贷员，并认真履行其职责。各分社必须按小额信贷

的规模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凡小额信贷规模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下的，要配备 2 名专职工作人员，规模 50 万元以上的每增 15-20 万元，可再增配 1 名专职工作人员。专职工作人员可在现有的县乡干部中选配，要选配责任心强，作风正派，工作扎实，有奉献精神的干部担任。各级人民政府要保持专职人员队伍的稳定，工作时间给予保证，不要随意抽调专职人员搞其他突击性工作。

三、坚持基本制度，把握关键环节

小额信贷之所以能做到资金入户率高、项目成功率高和贷款支付率高，关键是它有一整套严密的制度和规范的运作程序。因此，在实施小额信贷工作中，必须坚持三个基本制度：一是小组联保、风险共担制度。扶贫社组建小组时，小组成员必须签订互保协议，建立小组风险互助金，坚持扶贫社员要以妇女为主的原则。二是整借零还，按月还款制度（即坚持 12 次还款制）。对因交通不便，农户创收困难的地方可实行 10 次还款制，即农户获得借款第 3 个月末开始还款，每次归还借款额的十分之一，10 次还清。扶贫社向农户第一年投放的扶贫资金原则上不超过 1000 元。对资金使用效果好，还款及时的社员可连续扶持，借款额度也可适当增加，一般控制在 2000 元左右。扶贫社、分社必须在农业银行开设专门帐户，每次回收的借款不得就地转手再贷，必须及时存入专门帐户，并按小额信贷扶贫管理办法继续滚动使用，不允许存入以个人名义开设的银行帐户。三是坚持固定的中心会议制度。中心会议不仅仅是发放借款、收取还款，更重要的是进行技术培训、交流信息、互学互助，提高社员的综合素质。因此，扶贫分社必须定期召开中心会议。每个中心每月至少要召开一次全体社员和扶贫社工作人员参加的中心会议，并将各中心会议的时间、地点和负责召集人确定好，公布于众，形成制度。

四、建立工作量化目标管理责任制

扶贫社及扶贫分社的专职工作人员、农业银行驻扶贫社信贷员都要围绕主要指标，制定可操作的奖罚目标管理责任制。自治区、地区两级小额信贷协调办公室对县扶贫社及扶贫分社考核的主要指标，除了考核小额信贷扶贫贷款的规模、还款率、扶持贫困农户的数量外，还要审核分社是否坚持固定中心会议制度情况。

自治区从发展资金中安排工作费的分配要与上述指标挂钩。对扶贫社、分社专职工作人员考核的主要指标是贷款规模及还款率，其基本工资、补贴、奖金要与上述指标挂钩。各县农业银行驻扶贫社专职信贷员考核的主要指标是扶贫社财务健全情况和还款率，具体工作量化目标责任和奖惩办法由农业银行广西区分行制定。

五、管好用好工作费

扶贫社工作费仍按桂政办发〔1998〕29号文件的规定执行。1998年各县欠的工作费必须足额补够。1999年从支援不发达地区发展资金中安排的工作费由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根据各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承担的小额信贷扶贫资金年度放款规模，提出工作费分配方案报自治区财政厅，经审核后，由自治区财政厅专户划拨到地市财政局。地市财政局接到通知后10天内划拨到县财政局。县财政局7天内下拨到县小额信贷扶贫协调办公室，并按规定负责管理。各级财政部门要加强监督检查，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及时足额到位，不得挪用。各县本级财政安排的工作费由县财政局直接拨转县扶贫总社。财政安排的工作费由财政部门会同扶贫办公室根据总社与分社业务工作量大小统筹安排。按3:7的比例在总社与分社间安排使用，由县扶贫总社设立专户、分帐管理，实行报帐制，即各分社按计划使用经费后向总社报帐。扶贫社按借款额向借款农户收取2%的工作费可分两次进行，给农户放款时收取1%，另1%在放款后第6个月末收取。此项费用原则上由各分社按规定支配使用。工作费使用范围包括：（一）印制和订购资料、表格等；（二）电话、传真及购买小件办公用品；（三）交通费用支出；（四）工作人员出差补助；（五）扶贫社工作人员和中心主任目标责任奖励。各扶贫社要本着节约从俭的原则，精打细算，严格控制支出，扶贫社工作人员工资和非扶贫社工作人员的出差补助不能在工作费列支。

六、抓好小额信贷培训工作

对扶贫社专职工作人员的培训工作要分层次进行。自治区负责培训地、县分管领导及扶贫开发办公室分管领导、地区小额信贷协调办公室工作人员和扶贫总社主任。地区负责培训县扶贫总社副主任、会计和农业银行驻扶贫社专职信贷员、县扶贫总社其他专职工作人员以及各分社专职负责人、会计；各县负责培训分社其他专、兼职工作人员；分社负责培训中心主任、小组长及贫困农户。扶贫社工作人员要坚持先培训后上岗，实行考试制度，凡考试不合格者不能上岗。各级人民政府要将技术培训列入有关部门的工作目标责任制。1999年小额信贷培训费，自治区从发

展资金中安排28个国家重点扶持的贫困县，每县安排3万元；百色地区、河池地区小额信贷扶贫协调办公室各安排2万元；南宁地区、柳州地区小额信贷协调办公室各安排1.5万元；桂林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安排0.5万元；各地、县要专款专用。

七、完善信息监测系统，加强审计监督

自治区、地区、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及各扶贫社、分社要确定小额信贷扶贫统计人员并制定相应岗位职责。各扶贫社要按规定逐级上报各种统计报表、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自治区、地区、县对扶贫社的各种报表要及时分析、反馈，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并对扶贫社、分社的扶贫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审计。对检查、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纠正和严肃处理。

八、加强领导，部门配合

各级人民政府要切实加强领导，要将小额信贷工作列入政府的议事日程，主要领导同志要经常过问，分管领导同志具体抓，亲自搞调查研究，及时协调和解决关键性的问题。凡月还款率不达到95%的县，所在地区行署分管领导同志、地区扶贫开发办公室专管领导同志和农业银行分管领导同志要负责协调解决好；月还款率不达到95%的分社，所在县分管领导同志，扶贫开发办公室专管领导同志和农业银行分管领导同志要负责解决好；凡还款率不达到95%的中心，所在乡（镇）的分社主任和驻社信贷员要负责解决好。各有关部门要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做好服务。扶贫部门要做好小额信贷扶贫到户规划，加强资金管理，审查小额信贷扶持对象，协助扶贫社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代理贫困农户向农业银行（营业所）办理贷款的承借承还手续。各农业银行（营业所）要认真贯彻桂政办发〔1998〕78号文件精神，严格执行农业银行广西区分行的有关规定，及时办理贷款手续，保证扶贫资金及时到位，帮助扶贫社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检查、监督扶贫贷款的使用，确保小额信贷扶贫资金的规范运行和安全回收。各级财政部门要及时向扶贫社注入财政扶贫资金，保证工作费和培训费及时到位，并监督财政扶贫资金的使用。农、林、牧、科技等技术部门要向借款农户提供技术培训和服务，切实提高农户的生产技能，保证项目成功。同时，各新闻部门也要开辟小额信贷扶贫宣传专栏，搞好小额信贷扶贫宣传，确保小额信贷工作的顺利开展。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主题词：农业 扶贫 信贷 通知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做好我区工业统计制度改革工作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31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统计局国家经贸委关于做好工业统计制度改革意见的通知》（国办发〔1998〕144号）精神，从1999年起国家将对现行工业统计方法制度进行重大改革：一是建立全部国有和年销售收入在500万元以上非国有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月报分企业报送制度，实施月报统计数据超级汇总，并将上报时间由过去的月后25日前，提早为月后16日前，1999年3月16日首次向国家上报；二是建立全国5000家工业企业信息联网直接报送制度。为了保证以上两项改革在我区顺利实施，现结合我区实际情况，特通知如下：

一、建立全区工业企业信息联网直接报送制度，即在国家确定我区107家直报工业企业的基础上，扩大到305家，以满足我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指导工业企业改革和发展的需要。选定的工业企业直接向自治区统计局报送有关统计资料。

二、有关企业要切实加强企业的统计和会计基础工作，严格按照统计制度的要求，准确及时地报送统计数据。被选定进行联网的305家工业企业，要认真做好联网直报报送数据的各项准备工作，按照统一要

求上网。

三、实施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月报超级汇总和建立企业统计信息联网直接报送制度后，各级统计部门工作任务大量增加，各级政府要给予必要的支持，帮助统计部门解决实施改革中的困难，以确保改革任务的顺利完成。

四、上述改革工作涉及面广、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各级政府要树立全国、全区一盘棋的思想，切实加强对这项工作的组织领导。各地区行署、地市级人民政府要在1999年3月底前召开直报企业工作会议，对工作进行具体部署。自治区统计局要定期通报各地、市报表的报送情况，对于不能按时完成任务而影响全区数据向国家报送的，要追究有关领导的责任。

五、我区的工业统计制度改革具体实施方案由自治区统计局参照国家方案进行制定，并负责组织实施。

附件：广西305家联网直报工业企业名单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附件：

广西305家联网直报工业企业名单

南宁市（39家）

企业名称

*广西南宁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统一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正大畜牧有限公司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南宁手扶拖拉机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供电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机械厂

广西浓缩饲料厂

*广西南宁棉纺织印染总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橡胶厂

*广西桂元赖氨酸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饲料企业集团公司

*南宁万泰啤酒有限公司

*南宁市味精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面粉厂

广西南宁电线电缆厂

*广西华宏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平板玻璃厂

*南宁市自来水公司

*广西明阳淀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市无线电三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制药企业集团公司

南宁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南宁市粮油饲料总厂
 南宁市中密度纤维板厂
 *广西民族印刷厂
 南宁发电设备总厂
 *南宁罐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南宁罐头食品厂
 武鸣县水泥厂
 广西鑫叶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南宁康乐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肉类联合加工厂
 南宁市水泥厂
 南宁市木器厂
 南宁市手表厂
 南宁铝厂
 南宁华侨投资区糖厂
 南宁市冶炼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合成纤维厂

柳州市 (60 家)

企 业 名 称

*柳州微型汽车厂
 *柳州钢铁 (集团) 公司
 *广西甲天下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柳州鱼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柳州机械厂
 *柳州锌品股份有限公司
 *柳州华锡集团有限公司
 *柳州化学工业集团公司
 *广西柳州市凤山糖业 (集团) 有限公司
 *柳州电厂
 *柳州特种汽车厂
 *广西柳兴实业开发总公司
 *柳州面粉实业总公司
 *柳州市龙城化工总厂
 *柳州市糖果二厂
 *广西柳江造纸厂
 *柳州机车车辆厂
 *柳州市第二棉纺织厂
 柳州市化学冶炼工业公司
 *广西柳州供电局
 *柳州市搪瓷厂
 广西区露塘糖厂
 柳州市两面针企业集团公司柳州市造纸厂
 广西磷酸盐化工厂
 *柳州力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柳州市棉纺厂
 柳州市建筑机械总厂
 柳江县拉堡糖厂
 柳州市有色冶炼总厂
 柳州长虹机器制造公司
 柳州市针织总厂
 *柳州压缩机总厂
 柳州华力实业总公司
 柳州市东风化工厂
 柳州市化学纤维厂
 柳州市开关厂
 *国营西江造船厂
 柳州市钢圈厂
 *柳州市彩色印刷包装总厂
 柳州市自来水公司
 柳州市冷柜厂
 柳州佳力电机公司
 柳州电缆厂
 柳州大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柳州市铸造总厂
 柳州市床单厂
 柳州市电子管厂
 柳州市建筑材料工业二厂
 柳州市床垫厂
 柳州市仪表总厂
 柳州煤气公司
 *广西柳发股份有限公司
 *柳州市柳新饲料厂
 柳州第二化工厂
 柳州华侨化纤纺织厂
 柳州市啤酒总厂
 柳州市第三棉纺织厂

桂林市 (53 家)

企 业 名 称

*桂林客车工业集团公司
 *桂林南方橡胶集团公司
 *桂林三金药业集团公司
 *桂林市大米厂
 *桂林漓泉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银海纺织集团公司
 *桂林供电局
 桂林市造纸厂
 桂林汉高洗涤剂有限公司
 桂林橡胶机械厂
 桂林一诺基亚电信有限公司
 桂林金元珠宝企业集团公司

桂林制药厂
桂林市面粉厂
桂林国际电线电缆集团公司
桂林正大有限公司
桂林市电力电容器总厂
桂林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天和制药厂
广西滑石工业公司
*桂林集琦药业股份公司
国营长海机器厂
*桂林冶金机械总厂
桂林市玻璃厂
桂林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蓝宇航空轮胎发展公司
*桂林市第三塑料厂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电缆厂
广西壮族自治区英山柴油机总厂
*桂林山美集团公司
桂林市无线电三厂
桂林内燃机配件厂
桂林市自来水公司
桂林无线电一厂
桂林市体育用品厂
桂林市医疗电子仪器厂
*桂林威达仪器仪表办公设备集团公司
*桂林宏伟集团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铁合金总厂
桂林联合收割机总厂
邮电部兴安通信设备厂
龙胜各族自治县滑石矿
广西桂林兴安火电厂
荔浦县罐头食品厂
桂林独秀水泥总厂
桂林市汽车配件总厂
桂林市第八塑料厂
桂林味全食品有限公司
桂林市第二制药厂
平乐蚊香厂
荔浦万鹏有限公司印铁制罐厂
全州湘山酒厂
荔浦造纸厂

梧州市 (24 家)
企业名称
*广西梧州制药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梧州市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松脂厂
广西梧州冰泉实业股份公司

梧州日用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梧州江发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木材厂
梧州面粉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苍梧县松脂厂
岑溪市藤兴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广西梧州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桂江造船厂
国营华南船舶机械厂
广西梧州起重机器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梧州市蓄电池厂
梧州三条钢带制品有限公司
梧州市龙山动植物酒总厂
广西壮族自治区佛子冲铅锌矿
梧州市铅笔厂
梧州市光学仪器厂
梧州市西华毛巾厂
梧州市合成纤维厂
广西梧州乐农股份有限公司
梧州棉纺织厂

北海市 (11 家)

企业名称
滇黔桂石油勘探局广西北海石油化工厂
*健力宝北海有限公司
北海科荣制革有限公司
*合浦县糖厂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供电局
*北海市铁山港南康糖厂
北海化肥厂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广西国营星星糖厂
北海市水产供销公司
北海市面粉厂

防城港市 (3 家)

企业名称
*防城港新海油脂工业有限公司
*上思县糖厂
*广西昌菱实业发展公司甘化公司

钦州市 (4 家)

企业名称
*广西那彭欧亚糖业有限公司
灵山县武利糖厂
广西陆屋欧亚糖业有限公司
浦北县制药厂

贵港市 (12 家)

企业名称

*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贵港市甘化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平糖厂
 *桂花水暖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贵港市红旗纸厂
 贵港市水泥厂
 广西西江化工总厂
 贵港市供电局
 贵港钢铁总公司
 贵港市丰宝化工总厂
 广西壮族自治区平南卷烟厂
 广西西江农工商总公司

玉林市 (15 家)

企业名称

*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公司
 北流市神通兽药集团公司
 广西玉林制药厂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供电局
 玉林市自行车总厂
 广西虎威股份有限公司
 玉林地区北流水泥厂
 玉林市水泥总厂
 玉林市饲料公司
 广西玉林市面粉厂
 北流市三环股份有限公司
 博白卷烟厂
 广西北流市瓷厂
 陆川县瓷业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地区 (25 家)

企业名称

*崇左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驮卢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宁明县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扶绥县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红水河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黎塘面粉厂
 *广西大新县雷平糖厂
 *广西宾阳县大桥糖厂
 西津水力发电厂
 广西农垦良圻实业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新锰矿
 *广西海棠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东罗矿务局

横县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广西大新铅锌矿
 广西三骏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龙州县龙州糖厂
 *扶绥县东门糖厂
 隆安县糖厂
 上林县糖厂
 龙州县第二糖厂
 隆安县南圩糖厂
 龙州霞秀糖厂
 广西大新县糖厂
 广西宾阳县黎塘糖厂

柳州地区 (21 家)

企业名称

*合山电厂
 广西八一铁合金厂
 *广西红河实业总公司
 *广西来宾电厂
 *武宣县糖厂
 *合山矿务局
 广西康密劳铁合金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鹿寨化肥总厂
 *广西国发林业造纸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凤凰糖厂
 广西黔江实业总公司
 广西鹿寨县鹿寨糖厂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桂良实业有限公司
 广西博华食品有限公司
 泗顶铅锌矿
 *广西桂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恶滩水力发电厂
 融水县麻石水力发电厂
 融水县木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忻城县糖厂
 象州县石龙糖厂

贺州地区 (8 家)

企业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钟山卷烟厂
 *广西贺州地区电业公司
 *平桂矿务局
 富川瑶族自治县卷烟厂
 广西星光企业集团公司
 广西桂能昭平县水力发电厂
 *广西贺纸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贺州地区合面狮水力发电厂

百色地区 (12 家)

企业名称

- *平果铝业公司
广西田东石油化工总厂
- *百色甘化股份有限公司
- *广西壮族自治区右江矿务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田阳县糖厂
百色地区电业公司
广西高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平果县糖厂
广西百矿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大华化工厂
广西东泥股份有限公司
田东县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 *广西博庆食品有限公司
- *广西河池化学工业集团公司
广西宜州市怀远糖厂
- *广西大化水力发电总厂
南丹县南星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罗城矿务局
河池市运输车辆厂
- *广西河池电业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钢厂
广西壮族自治区红茂矿务局
广西轴承厂
广西桂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天峨县林朵林场
广西罗城仫佬族自治县糖厂

河池地区 (18 家)

企业名称

- *广西岩滩水力发电厂
- *广西维尼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南丹县龙泉矿冶总厂
- *广西德胜铝厂

注：企业名称前打“*”的是列入国家 5000 家联网直报企业，全区共 107 家

主题词：经济管理 工业 统计 通知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调整自治区治理乱收费减轻企业负担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34 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鉴于自治区治理乱收费减轻企业负担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工作已变动，为确保该项工作的连续性，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调整自治区治理乱收费减轻企业负担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现将调整后的领导小组成员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 | |
|-----------------------|----------------|
| 组 长：XXX 自治区常务副主席 | 刘铭达 自治区财政厅副厅长 |
| 副组长：潘鸿权 自治区人民政府秘书长 | 施 强 自治区经贸委纪检组长 |
| 黄克贵 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 | 曹明燕 自治区监察厅副厅长 |
| | 邝满维 自治区审计厅副厅长 |
| 成 员：雷爱祖 自治区物价局局长 | 何 东 自治区物价局副局长 |

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由雷爱祖兼任，副主任成员及有关规定维持《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自治区治理乱收费减轻企业负担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桂政办发〔1997〕85 号）的规定不变。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三月一日

主题词：经济管理 治理 收费 机构 通知

广西国营林场开发公司



总经理：陀以平

广西区国营林场开发公司成立于1984年，是广西区林业厅直属国有企业。公司位于南宁市东葛路129号，占地面积800m²。

广西区林场开发公司主要致力于将广西林业的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贸易优势，致力于广西林业外向型经济的发展，是一个集投资造林、生产、贸易、出口于一体的经济实体。主要经营和开发木片出口、木材、林化、林副产品、香料等产品。1998年公司出口木片17.6万吨，创汇1500万美元，广西木片已经成为广西对外出口的长期、稳定、大宗的产品，广西木片产业已经形成为规模大、品质高、信誉好的集团式开发群体，在国际市场上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现有职工72人，设有办公室、财务部、木片产业部、经营一、二、三、四部、防城港办事处等业务部门。自公司成立以来，培养造就了一支精干的业务人员队伍，拥有现代化的办公设备及正常的贸易渠道和网络。至1998年底，全公司固定资产总值为728万元，固定资产净值699万元。此外公司在防城港港口第八泊位拥有23000m²的木片专用堆场和木片机械装载设备专用权以及第七泊位优先靠泊装卸权。北海港专用堆场和专用装船设备也将于今年三月正式启用，届时广西木片产业将如虎添翼，更具规模和市场竞争力。

广西区国营林场开发公司竭诚欢迎国内外朋友真诚合作，共创辉煌！



中日木片长期贸易合同签订仪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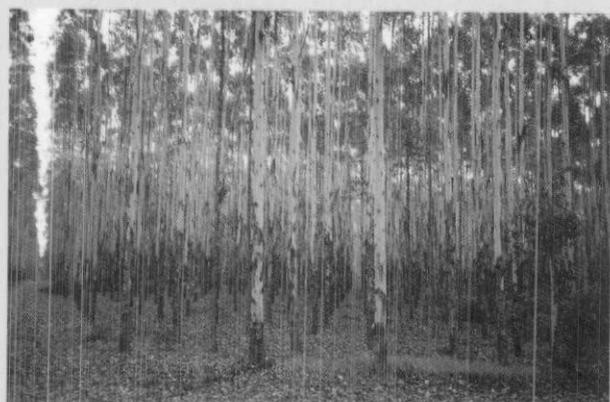
公司总经理：陀以平

公司地址：南宁市东葛路129号 邮编：530022

电话：5633461 5633439 图文传真：5633460



桉树木片机械化装出口



优质桉树丰产林

0035

扩大口岸开放 促进通贸兴边

——凭祥市口岸办公室



友谊关

凭祥地处中越边境，是中国的南大门。凭祥现有友谊关、凭祥火车站等国家一类口岸，铁路和公路均与中越两国国家级干线相连接，出口交通极为方便，是中国通往越南及东南亚最便捷的陆路通道，1992年国务院批准凭祥市为沿边对外开放城市。几年来凭祥市口岸边贸贸易稳步开展，经济建设飞跃发展，口岸国门建设更是焕然一新。凭祥市口岸办几年来着重抓好如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加强口岸建设，发挥口岸作用。口岸是国家对外开放门户，是人员、货物、交通运输工具合法出入境的场所和通道。要保证通道畅通，必须加强口岸基础设施建设，搞好各项服务工作。近年来友谊关口岸投资近500万元，建成出入境联合检查大楼。同时，扩建通道、维修关楼，增设联检候检厅，美化环境，强化管理人员的素质，提高了口岸对外开放形象和竞争能力。

二是团结协作强化管理，提高口岸经济效益。凭祥市口岸对外贸易稳步发展。据统计，凭祥口岸（含过境贸易）由1991年的4.1亿元（人民币）上升到1997年的10.8亿元（人民币），增长2.6倍强，在各联检单位团结协助下，凭祥各口岸从1992年开放以来，连续5年无重大责任事故，受到各级政府好评。

三是抓好精神文明建设，发挥口岸的整体功能。几年来，凭祥口岸积极开展创建“文明口岸”活动，坚持以自建为基础，共建为重点的原则，先后



凭祥市委书记陈中乐、市长邓呈壬等陪同邵华将军视察友谊关口岸。

与友谊关边防检查站二中队、边防三团友谊关二连结对共建活动。职业道德好、安全畅通好、团结协作好、把关服务好、遵纪守法好、环境秩序好、质量效益好等“七个好”为活动内容。使口岸共建工作开展有声有色，1997年度被凭祥市委、市政府授予“精神文明创建标兵单位”和凭祥市文明单位。

四是加大口岸宣传力度，不断提高口岸开放的知名度。凭祥市口岸办充分利用新闻媒介大力宣传，提高知名度。先后协助区电视台成功拍摄了两集反映口岸工作的电视片，并编写友谊关口岸、凭祥铁路口岸资料，编入《全国口岸通览》一书。在《中国口岸》、《南宁日报》、《广西日报》、广西电视台、凭祥电视台等各级报刊、电视台大力宣传各口岸在改革开放中所取得的成绩，让全国和世界了解凭祥。



凭祥市口岸办公室领导班子在研究工作。主任林武文（中），副主任覃志刚（右二）、丁旭升（左二），党支部副书记黄瑞松（右一）。



自治区党委书记曹伯纯在南宁地委、行署领导陪同下，视察友谊关口岸。



凭祥市口岸办公大楼



友谊关口岸联检大楼

（本版图文由凭祥市口岸办提供）

ISSN 1002-3496



0036

广告许可证：南工商广字 1484
本刊邮发代号：48-99

定价：2.00元